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XIANG

China Dongxiang (Group) Co., Ltd.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8)

二零一六年度業績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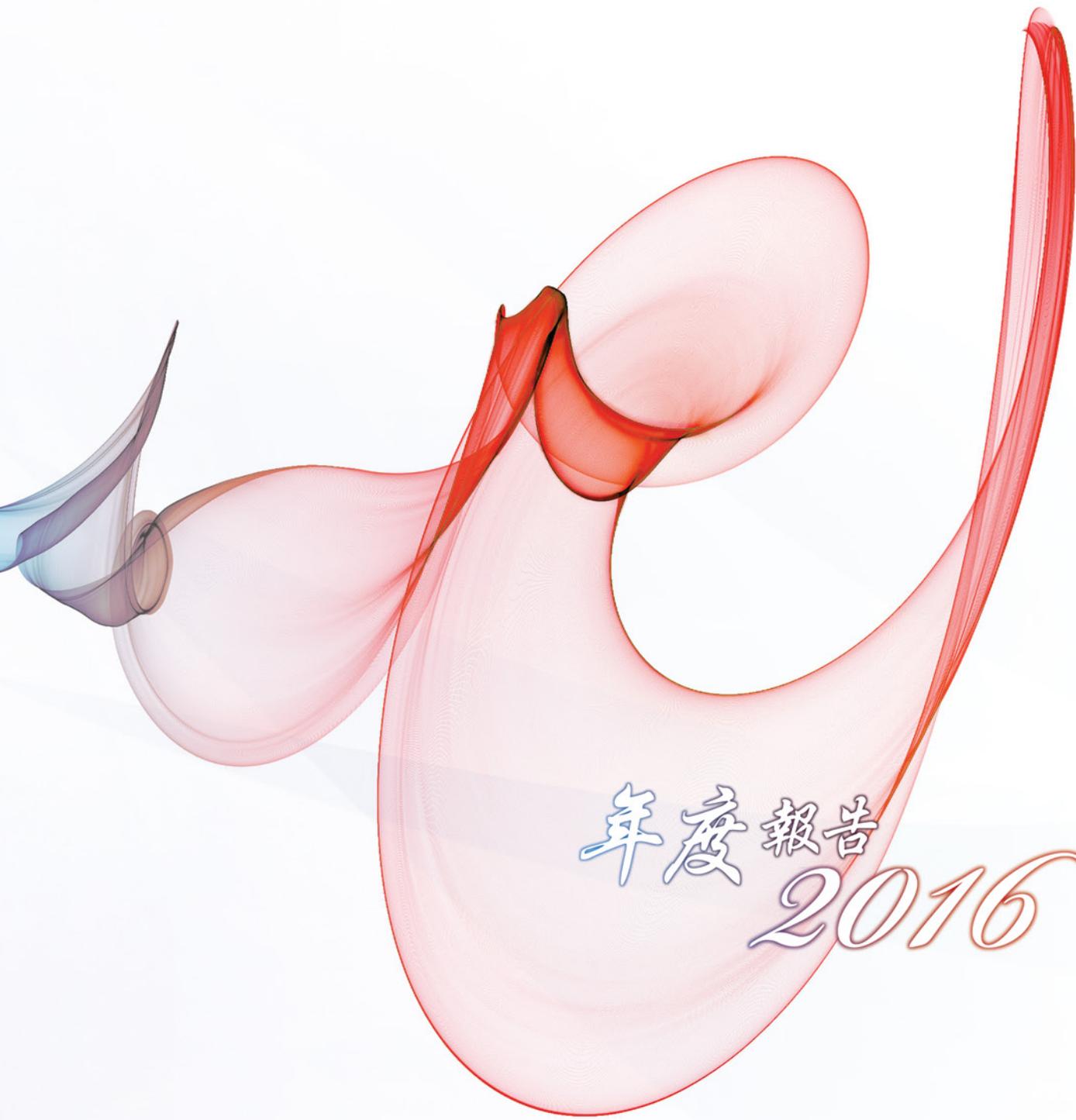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相關要求。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的印刷版本將會寄發予本公司的股東，並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dxsport.com閱覽。

DONGXIANG

China Dongxiang (Group) Co., Ltd.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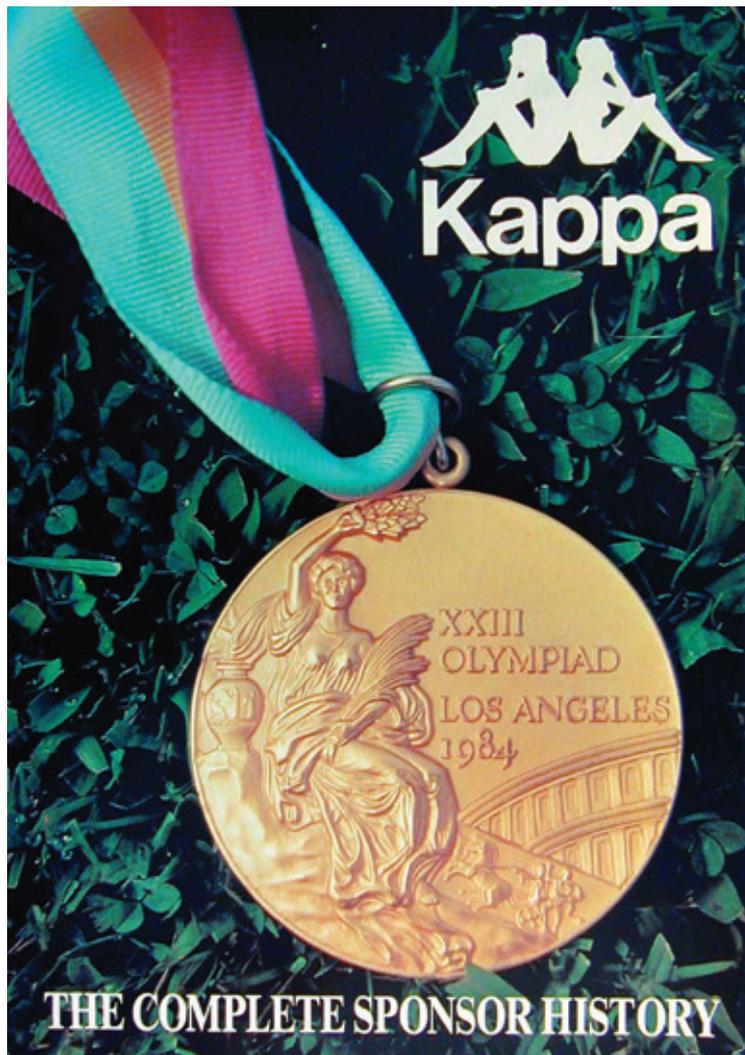
年度報告
2016



DOING

目錄

願景和使命	3
公司資料	6
五年財務摘要	8
主席報告書	12
品牌組合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投資者關係報告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45
企業管治報告	48
董事會報告	60
獨立核數師報告	68
綜合全面收益表	73
綜合資產負債表	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0



願景

匯集優秀人才
成就卓越管理
引領運動時尚
體驗激情喜悅

使命

打造最令人嚮往的
運動生活品牌





 **Kappa**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陳義紅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晨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博士(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 高煜先生 項兵博士 徐玉棣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辭任)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諾頓羅氏富布萊特香港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北京天達共和律師事務所
授權代表	高煜先生 衛佩雯女士
公司秘書	衛佩雯女士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2座13樓9室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景園北街2號21樓 郵編：100176
主要往來銀行	摩根士丹利亞州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
網站	www.dxsport.com



五年財務摘要

(除另有列明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銷售額		1,501	1,469	1,262	1,414	1,772
經營盈利		1,016	1,005	989	225	89
除所得稅前盈利		1,048	1,021	975	275	271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870	803	915	210	177
非流動資產		5,415	4,701	5,378	3,747	1,565
流動資產		5,730	5,880	5,931	5,221	5,764
流動負債		1,352	974	939	311	360
流動資產淨值		4,378	4,906	4,992	4,910	5,404
總資產		11,145	10,581	11,309	8,968	7,3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793	9,607	10,370	8,657	6,969
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9,658	9,531	10,340	8,609	6,923
毛利率(%)		56.7	56.2	50.7	48.2	47.5
純利率(%)		58.0	54.7	72.5	14.9	10.0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15.79	14.56	16.61	3.82	3.19
— 攤薄(人民幣分)		15.79	14.56	16.61	3.82	3.19
每股總資產(人民幣分)	1	202.15	191.94	205.21	162.80	132.33
負債對權益持有人的權益比率	2	0.15	0.11	0.09	0.04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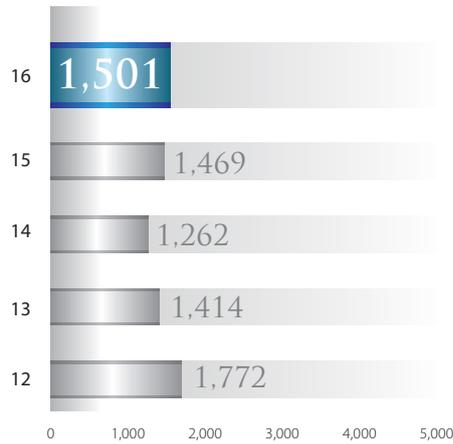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所用的普通股數目分別為5,513,180,000股、5,512,580,000股、5,511,030,000股、5,508,643,000股及5,538,588,000股股份，為該等年度的加權平均股數。
- (2) 負債對權益持有人的權益比率乃以本集團本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負債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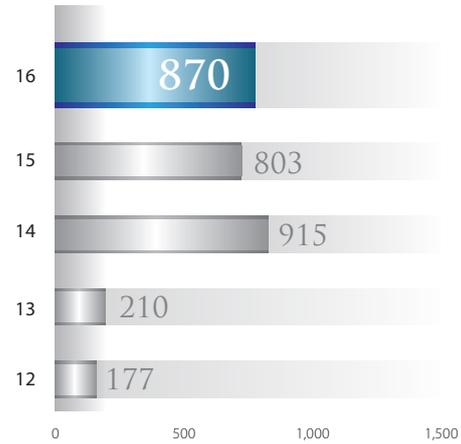
五年財務摘要

(除另有列明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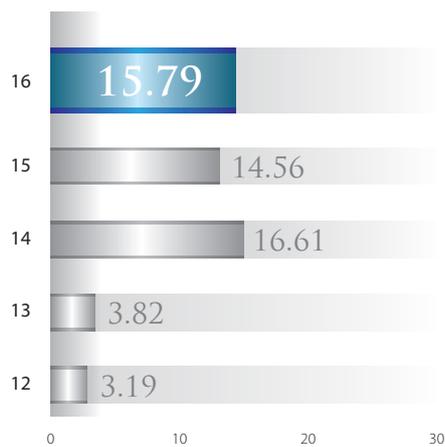
銷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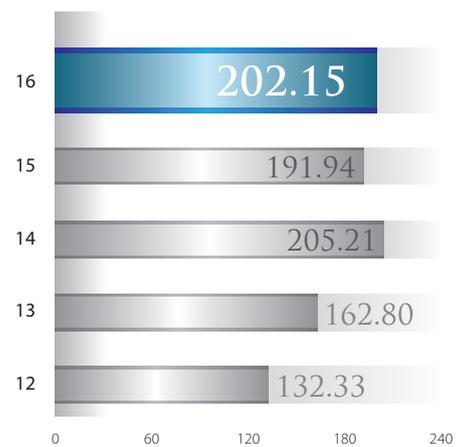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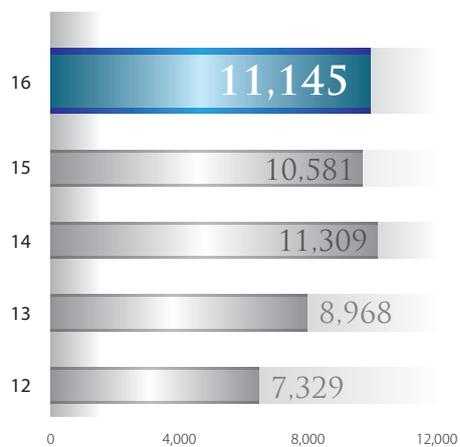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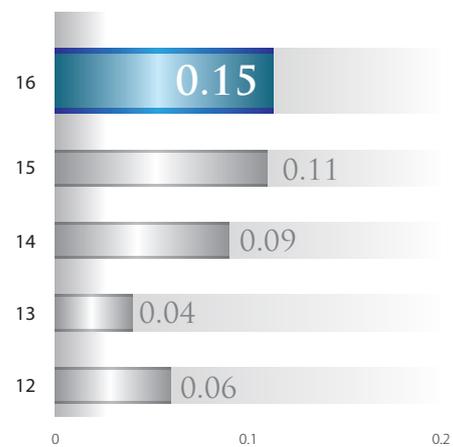
每股總資產(人民幣分)



總資產



負債對權益持有人的權益比率(倍)





 **Kappa**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在二零一七年開春之際，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呈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情況。

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仍處於恢復期，整體態勢疲軟，中國經濟處在轉型的關鍵期，國民經濟運行緩中趨穩、穩中向好，實現了「十三五」的良好開端。二零一六年全年，國內GDP較二零一五年增長6.7%，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長6.3%，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0.4%。進入「十三五」以來，隨著《全民健身計劃(2016-2020年)》等惠及體育行業的政策陸續出台，加之消費升級，居民健康理念愈加普及等利好因素的影響，運動服裝行業的發展前景依然良好。在此環境之下，集團上下齊心協力，不斷提升經營管理能力，明確品牌定位，探索市場需求，積極參與具有重要意義的合作活動，使得集團業績穩中有升。與此同時，集團審時度勢，制定謹慎靈活的投資策略，利用自身資金優勢主動把握稀缺性投資資源，在保證集團本業良好發展的同時，投資業務亦為公司帶來了可觀回報。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同比增長2.2%，至人民幣1,501百萬元。經營盈利同比上升1.1%，至人民幣1,016百萬元。本期內，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同比上升8.3%，至人民幣870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同比上升8.4%，至人民幣15.79分。為回饋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董事會建議派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的30%及30%作為全年及全年特別股息。

「品牌+產品」

在「品牌+產品」工作方面，集團始終以迎合消費者的喜好和需求作為設計宗旨，不斷完善品牌聚焦與產品升級。通過線上線下聯動的品牌活動進行推廣，與明星及各行業意見領袖強勢合作，積極發佈合作產品和品牌信息，有效提升了品牌時尚度與關注度。在產品創新方面，不斷尋找突破點，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集團引進日本專利技術，將具有功能性的設計與材料運用於產品當中。品牌宣傳方面，集團積極開拓推廣渠道，延續全面、立體的媒體投放方式，使「激情、叛逆、張揚」的品牌形象深入人心。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為慶祝Kappa品牌誕生100週年，集團舉辦了一系列推廣活動。100週年品牌展在全國十一個城市展開，展示品牌不斷追求時尚潮流的核心；在YOHOOD全球潮流新品嘉年華中，為潮流愛好者展示經典的BANDA產品；此外，Kappa攜手品牌代言人權志龍(G-Dragon)發起創新話題#PEOPLE ON THE MOVE#，品牌曝光率及美譽度均得到顯著提升。

「品牌+零售」

二零一六年，「品牌+零售」的經營理念已全面運用到運營當中。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我們及時進行思考、完善與修正，用更加貼合零售終端的思維考慮品牌公司的運營與管理。通過深入研究國內消費市場的現狀與發展前景，集團在零售渠道的梳理及拓寬方面做了縝密的分析和調研，為未來渠道的健康發展奠定了基礎。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集團Kappa品牌的店舖總數達到1,563間(包括Kappa兒童獨立店262間)，較去年年末淨增加296間(Kappa品牌店舖淨增加34間，Kappa兒童獨立店淨增加262間)。其中，自營零售子公司所直接或間接運營的零售店舖數量達到461間。

二零一六年，全國網上零售額同比去年增長26.2%，集團電商業務的表現亦可圈可點。在關注到行業變化之後，電商部門採取了新策略。通過更為廣泛的資源整合，吸引新客流，同時積極參與知名電商平台舉辦的推廣活動，在天貓舉辦的雙十一全球時尚潮流盛典中，Kappa成為盛典中僅有的四家國際運動品牌之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電商收入同比去年增長 20.1% (不含電商童裝收入)，毛利率達63%。

二零一六年，童裝業務全面回收，經營團隊互相協作，保障了客戶及渠道的穩定過渡，通過對產品的積極調整，盈利能力穩步提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童裝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600萬元，佔中國區收入7.6%。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童裝店舖數量為262間。與此同時，以2022年中國冬奧會為契機，集團積極將Phenix引入國內，聚焦核心高端滑雪場，通過雪場與專營店的組合佈局，吸引滑雪愛好者的關注。另外，中日整合工作也繼續穩步推進，通過一體化管理，實現中日雙方優質資源共享，合理應用日本專利技術，提升產品技術含量和內在價值，增強品牌競爭力。

投資業務

二零一六年，從整體經濟情況來看，中國實現了「十三五」的良好開局，供給側改革持續深化，「去產能、去庫存」的任務不斷開展，我國國民需求也向多層次、多元化繼續擴展，消費進一步升級。新的變化意味著新的機遇，集團在保證主營業務穩步前行的同時，審時度勢，不斷開拓新的業務，實踐新的經營方法。以運動服飾為主，投資業務為輔的「雙輪驅動」發展格局愈加成熟，報告期內，集團實現投資淨利潤人民幣708百萬元，同比增長14.0%。集團將繼續藉助現有的資源和優勢，與優秀的投資夥伴加強合作，通過對具有潛力的項目進行挖掘和探索，開啟更為廣闊的發展空間。相信通過我們的努力，未來必定會為股東帶來更加豐富、久遠的收益。

行路方能致遠，我們不忘初心，砥礪前行，一路風雨兼程，感謝有您攜手相伴。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持拚搏進取的精神，以多方式多思路迎接機遇與挑戰，乘風破浪，揚帆起航，帶領集團在變幻莫測的經濟形勢中穩步前進，為廣大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



主席
陳義紅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本集團致力成為中國最優秀的多品牌運動服裝企業。
KAPPA品牌是本集團首個品牌，
借助KAPPA品牌所建立之強勢地位及網絡，
為本集團多品牌策略的推進奠下非常堅實的基礎。
繼二零零八年收購PHENIX後，
本集團已擁有PHENIX、X-NIX及INHABITANT品牌。

本集團將運用管理層對運動服裝行業的豐富經驗，
再結合本集團的雄厚財力，竭力尋求和發掘機會，
在中國及／或區域性市場經營更多國際品牌。



- 創立於1978年的意大利著名運動品牌
- 2002年起，本集團在中國市場運營KAPPA品牌
- 強化了源自意大利的時尚元素，成為中國運動時裝市場的領導者

phenix

- 國際滑雪頂尖品牌，極其注重裝備的功能性和時尚性，每一個細節都精益求精
- 簡潔卻不失美觀奪目的設計，是功能性與時尚性的高度融合
- 體現了日本人特有的注重細節的特點以及積極吸納其他產品設計行業設計特點的研發理念
- 在2011年，正式推出集時尚和功能性於一身的戶外產品線

XENIX

- 單板滑雪運動的專用服裝品牌；
- 從功能兼具時尚的角度出發，涵蓋了各種風格的多款裝備；
- 在頂級單板滑雪選手的支持下進行的多重體驗，保證顧客在任何天氣下盡情享受單板滑雪的樂趣。

inhabitant

- 以青年為主要人群的時尚潮流品牌；
- 產品系列從專業單板滑雪，極限水上滑板裝備，到吸汗速干的休閒T恤，覆蓋自行車和滑板等幾乎所有的極限運動以及DJ等娛樂生活領域；
- 致力於不斷地提供與眾不同的各類時尚流行的運動裝備以及日常服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宏觀經濟回顧

二零一六年，世界經濟總體下行壓力較大。美國經濟呈現復甦勢頭，歐洲經濟穩定復甦，然而受政治風險與銀行業危機或拖累其經濟發展，日本受限於國內需求疲弱，復甦動能不足，新興市場國家受美聯儲加息影響，面臨資本流出問題，但有望得到一定抑制。

面對紛繁複雜的國際經濟形勢，中國繼續深化經濟改革。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運行的基本特點是「緩中趨穩，穩中向好」，全年國內生產總值達744,127億元，同比增長6.7%。整體經濟運行在合理區間，結構和效益不斷提高，在消化庫存和減少過剩產能方面也取得了一定成效，整體來看，實現了「十三五」的良好開端。二零一六年全年，消費對GDP貢獻率為64.6%，同比下降1.8個百分點。

行業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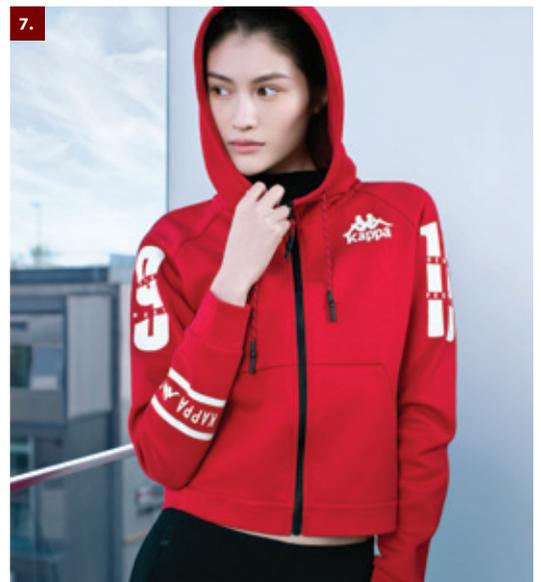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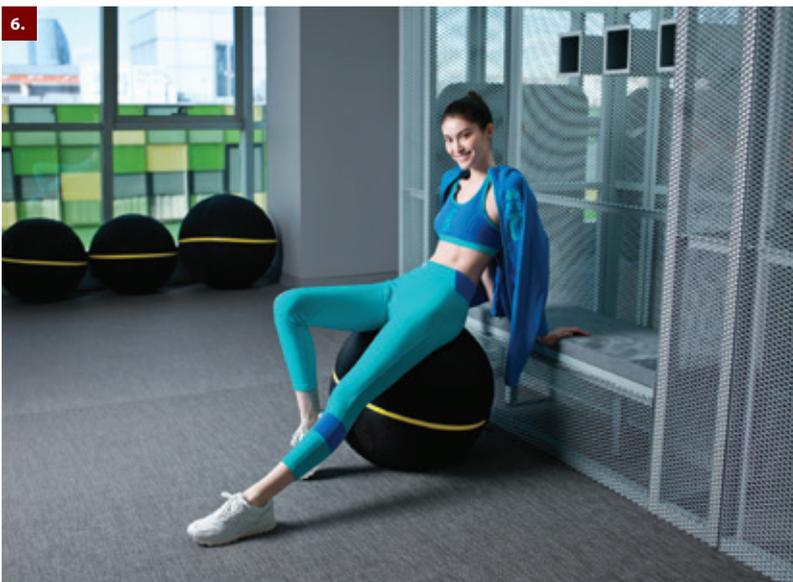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增長步伐放緩，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達332,316億元，比上年增長10.4%。服裝行業基本延續了去年的疲軟態勢，但運動服裝領域仍有上升趨勢，經過前幾年的去庫存調整，行業存貨恢復合理水平，周轉速度步入正常軌道，行業復甦跡象初現。各大企業開始關注品牌和產品競爭力的建設，推進供應鏈改革、精細化渠道管理、整合優化資源配置，力爭突破行業瓶頸。

值得一提的是，藉由2022年北京 — 張家口冬季奧運會的契機，滑雪產業在我國亦迎來了進一步發展，國家高度重視冰雪產業的發展推進，在《關於加快發展體育產業促進體育消費的若干意見》中，明確指出以冰雪運動作為突破口形成新的體育消費熱點。近年來，國內綜合滑雪度假區也受到了越來越多滑雪運動愛好者的青睞，滑雪產業的發展值得期待。

進入「十三五」以來，隨著《全民健身計畫(2016-2020年)》等惠及體育行業的政策陸續出台，加之中產階級崛起、居民消費水平升級，消費者對高質量、高性價比、個性化以及優質消費體驗的需求不斷提高，運動服裝行業受益於政策利好和消費升級趨勢，發展空間依然較大。

業務回顧

二零一六年內，集團積極調整業務步伐，改進銷售渠道，有效的推廣品牌和產品知名度，維持了穩固健康的業務網絡，獲得了良好的財務收益。



1, 2. Kappa 100週年品牌展

5. 李璨琛演繹Kappa品牌產品

3, 4. Kappa x YOHOOD全球潮流新品嘉年華

6, 7. 何穗演繹Kappa品牌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品牌建設及推廣

中國區推廣 — Kappa品牌

二零一六年恰逢Kappa品牌誕生百年之際，集團不僅通過線上線下聯動的品牌活動進行推廣，還與明星以及各行業意見領袖強勢合作，積極發佈合作產品和品牌信息。

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在這意義特別的百年之際，集團舉辦了貫穿全國十一個城市的Kappa 100週年品牌展。整場展覽以潮流展示為核心，在視覺設計、現場裝置和產品展示上無不彰顯「激情、叛逆、張揚」的品牌精神。此外，本次品牌展亦設有科技展示區，通過特殊裝置向觀眾展示四面彈面料的超強延展性，揭秘Kappa產品擁有良好舒適性的緣由，展現集團在材料科學和製作工藝上的持續革新。

二零一六年九月，Kappa作為潮流運動品牌，第二次參加YOHOOOD全球潮流新品嘉年華，為潮流愛好者展示了擁有品牌DNA的經典BANDA產品，吸引了一眾國內外潮流愛好者，為整個潮流展會增添時尚運動氣息。

此外，Kappa攜手品牌代言人權志龍(G-Dragon)發起創新話題 #PEOPLE ON THE MOVE#，倡導大家把每一天都當作一個新的起點，把每一次嘗試都當作一次新的突破。該話題吸引了包括李璨琛、何穗在內的潮流明星與眾多行業意見領袖，大家紛紛參與到話題活動當中，結合自身生活，與Kappa共同展現潮流生活方式帶來的別樣精彩。

二零一六年，童裝業務正式由集團接管運營，市場推廣工作亦穩步開展。二零一六年七月，Kappa杯城市定向越野大獎賽於上海拉開帷幕，作為冠名贊助商，Kappa不僅為參與此項活動的成人及兒童提供服裝，還組織了親子互動趣味比賽，對童裝起到了良好的推廣作用。十一黃金週期間，Kappa Kids參與了飛鴿舉辦的兒童平衡車大賽(Kid's Balance Bike Contest)，為獲得優勝的小朋友提供獎品。除了體育賽事之外，童裝亦通過文化及親子活動助力品牌推廣，Kappa Kids與經典童話展「了不起的安徒生」進行合作，於終端進行購物滿額贈送展覽門票的活動，還參與了首屆國際親子時裝周。與此同時，Kappa Kids與Kappa成人裝共同參與了Kappa 100週年品牌展，在展示品牌形象的同時，亦收到了良好的市場反饋。

日本區推廣 — Kappa品牌

Kappa品牌日本區以百年紀念為吸引點，進行了一系列品牌宣傳活動，使消費者對Kappa品牌的認知與理解都得到了提升。

為了進一步加深品牌的多元化理念，集團在延續淵源已久的足球文化的同時，亦加入了高爾夫元素。店面統一使用足球概念主題，並在企業畫冊中加入高爾夫產品的促銷活動，提升品牌特質與新鮮度。與此同時，在WEB/SNS等公眾平台對100週年歷史及紀念款進行介紹，突出品牌文化，加深消費者對Kappa品牌的了解。品牌宣傳方面，通過在「EVEN雜誌」刊登廣告與穿搭文章，向消費者展示富含義大利風情的經典設計，提升服裝格調，同時，在百貨店、直營店中發放雜誌，強化品牌認知從而達到促進銷售的作用。



1, 2. 兒童平衡車大賽

4, 5. Kappa杯城市定向越野大獎賽

3. 親子互動趣味比賽

6. Kappa 100週年品牌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近年來，日本區陸續贊助了許多體育賽事以提高品牌影響力。上半年，kappa簽約球隊於kappa friendship day比賽中表現亮眼，成功宣傳了品牌100週年的概念。下半年，Kappa贊助的札幌康薩多爾(Consadole)足球隊於J2足球聯賽中喜獲勝利，集團為紀念勝利舉辦促銷活動，助力品牌推廣，全面提升了品牌價值。

日本區推廣 — PHENIX品牌

二零一六年，PHENIX SKI繼續與「挪威高山滑雪隊」、「日本滑雪隊」等頂級運動團隊進行合作，在突出潮流性的同時，亦完美演繹了「高端」與「高功能」兩項品牌特質。宣傳方面，透過店頭投放、選手參與銷售等形式充分使用選手的形像與視覺效果，並通過召開新聞發佈會吸引大量媒體關注，提高品牌曝光率。與此同時，各主力店鋪的陳列設計均使用白色作為基調，以突顯品牌的高端形象。另外，針對Phenix官方網站，集團重新進行了網頁佈局與頁面設計，提升設計感與用戶瀏覽性，增強品牌質感。

PHENIX OUTDOOR亦於今年進行了一系列品牌推廣活動。首先，以主推商品「Trekking Pants」為中心製作商品畫冊，向消費者展示「時尚+高功能」的產品訴求。此外，利用新聞發佈平台PR TIMES進行信息擴散，讓更多消費者了解「Trekking Pants」，與此同時，於店鋪進行促銷推廣活動，強化主推商品形象，從而增進銷售，提高產品的市場滲透率。

日本區推廣 — X-niX品牌

二零一六年，X-niX品牌以線上線下聯合推廣為主。品牌下半年的主視覺效果採用「東京站」作為背景，闡述從東京站出發去滑雪的概念，充滿視覺衝擊力。集團將該畫面廣泛應用於品牌官網、店頭促銷、SNS等處，充分發揮了傳播效果，強化了消費者的認知。另外，品牌於大熱社交應用Instagram上通過名人投稿的方式進行線上推廣，得到眾多消費者的關注，宣傳效果十分可觀。

產品設計與研發

服裝系列

MOBIUS系列

該系列完美詮釋了打破都市生活中空間限制的理念，滿足了追逐潮流運動的年輕人隨時隨地的運動需求。其設計靈感來源於溫暖明媚的義大利南部海岸，將義大利的爛漫色彩不斷放大，融入產品的血液和基因當中。MOBIUS系列以歐洲古老戰場上的盔甲戰衣為設計基礎，結合現代人體工程學理念，並使用延展性極佳的四面彈面料，降低了運動給身體帶來的束縛，賦予了穿著者獨一無二的舒適度和自由感。

KOMBAT尤文圖斯系列

2016年秋冬季，Kappa引入了「輕戶外」這一設計方向，打造潮流運動生活的完美伴侶。冰川花紋延續了尤文圖斯系列的黑白撞色，同時融入了以阿爾卑斯冰川作為靈感的黑白花紋，完美契合「輕戶外」這一理念，也迎合了時下拼色撞色的潮流，整體圖案滿印的設計從視覺上令穿著者脫穎而出。在探尋前衛設計的同時，該系列



phenix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也將日本專利技術「單手拉」等帶有功能性的設計和材料融入產品當中，既體現了品牌專屬的潮流運動風格，又為消費者的日常穿著提供便利，滿足任何細節需求。

KOMBAT系列

KOMBAT系列設計靈感源於其自身的足球基因，黑白紅的經典配色加上極具衝擊力的大字體設計使得它成為消費者最鍾愛的系列之一。2016年，KOMBAT系列再次進化升級，潮流運動屬性被放大，完美展現Kappa品牌對於潮流趨勢的解讀。本系列採用全新的分割、斷層設計，更具街頭潮流感。立體熱壓技術、凸凹膠印和3M反光材料的使用也為季節過渡時的穿著提供完美解決方案，提升了產品的潮流感和視覺衝擊力。



222 BANDA系列

Omini logo的連續排列使BANDA系列早已成為運動、時尚等領域競相追逐的視覺元素。2016年秋冬季的BANDA系列則是經典遇上新靈感的體驗。沉澱百年的經典和輝煌與全新的顏色碰撞演繹，將時代的流行嫁接在經典的設計之上。本系列選取了品牌前所未有的撞色方案：將校園粉、星空灰、金橙、湖藍等年輕人偏愛的顏色進行三三組合，為經典的串標設計注入全新的色彩，在保持復古味道的同時，迎合了 #PEOPLE ON THE MOVE#的創新方向，完美詮釋激情、叛逆、張揚的核心理念。

VINTAGE復古系列

Kappa品牌的運動靈感來源於70年代的歐洲，本季VINTAGE復古系列還原歐洲70年代的運動風格，將復古潮流貫徹到底，為叛逆張揚、渴望解放天性的年輕人帶來更好的展現自我的方式。不均勻的拼色呈現出70年代強調色彩感的復古風潮，品牌Logo的使用更加貼近肩膀，復古感十足。產品在細節上借鑒了70年代的抽繩處理，為消費者的穿搭帶來全方位的復古運動感體驗。從整體到細節，完美還原復古運動的精髓，演繹潮流新風尚。

褲裝系列

Kappa褲裝系列本季主打KOMBAT戰鬥褲，源於專業足球訓練裝備的戰鬥褲一如既往的傳承著戰鬥精神。為了滿足亞洲人的身材需求，品牌大量收集亞洲人群腿型、圍度、褲長等樣本進行分析，並將褲型精細劃分為性感、運動、合體、舒適幾大類，兼具運動及日常搭配功能，滿足所有人群的需求，打造最合體褲裝。



鞋系列

2016年，正值Kappa品牌誕生百年之際，借此契機，Kappa決定復刻由意大利著名設計師喬治亞羅(Giorgio Armani)親自操刀設計的經典鞋品之一：US MEDAL。在盡可能保留原汁原味設計的前提下，融入當代球鞋工藝及理念，令數十年前的經典重現，巧妙地將過去、現在和未來融合在一起。與此同時，結合時下復古趨勢和喬治亞羅的經典元素，Kappa帶來了經典尼龍布與反毛皮組合的全新復古鞋品，在打造全新產品設計的同時，堅持不懈的對趨勢鞋型進行創新，在鞋品的造型、工藝、材料上力求突破，將一體針織、無縫貼合等現代制鞋工藝完美融合。放眼未來，Kappa鞋品對於激情、叛逆、張揚的演繹也將永不停歇，品牌DNA與現代造型和新技术也將達到完美結合。

配件系列

Kappa對於激情、叛逆、張揚的解讀和不斷創新升級的工藝技術在配件產品上也體現得淋漓盡致。2016年，恰逢Kappa品牌誕生百年之際，代言人G-Dragon(權志龍)的演繹使配件的產品風格更加突顯。創新的卷口包、漁夫帽、翻簷帽和為女生專屬打造的流行小包，在設計師的巧妙設計後，更被大眾所追逐和喜愛，這些都逐漸成為Kappa品牌的重要組成部分。同時，產品的精益求精在帽、棉襪產品上也有所體現，對經典帽型進行升級，鐳射沖孔的工藝配合四面彈的面料，Kappa把基礎產品演繹成暢銷的潮流單品。全棉襪與獨有的魔力消臭線技術完美結合，使消費者在日常穿著時更加舒適。2016年，配件產品與服裝、鞋類產品在視覺上也更加統一，為消費者整體造型的搭配提供更多可能。

提升零售網絡

回顧期內，集團通過以品牌端為主導的生意模式，繼續優化零售網絡分佈及店鋪效率，審視分店網絡並作出調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Kappa品牌的店鋪總數達到1,563間(包括Kappa兒童獨立店262間)，較去年年末淨增加296間(Kappa品牌店鋪淨增加34間，Kappa兒童獨立店淨增加262間)。其中，自營零售子公司所運營的零售店鋪數量達到461間，自營領域的地位和作用得到進一步鞏固。二零一六年，Kappa品牌零售門店的分銷網絡覆蓋中國所有主要省會城市以及其他主要大型城市及市鎮。

電子商務方面，集團採取了新策略應對行業變化，通過更為廣泛的資源整合，積極參與知名電商平台舉辦的推廣活動，吸引新客流，取得了較好的銷售表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電商銷售額漲幅達20.1%(不含電商童裝收入)，毛利率達63%。

加強集團項目的貢獻

二零一六年，在宏觀經濟增速放緩的環境下，集團繼續保持著主營業務的穩步發展。而隨著「運動服飾為主，投資業務為輔」全新格局的逐步形成，投資業務亦持續為集團帶來較好的收益。多元化的投資項目，審慎的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險管理控制，有效的投資規劃佈局，投資與資金管理部時時以保證資金安全、確保合理收益為準則。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在保證風險安全的前提下，以現有的優勢與資源，與投資夥伴加強合作，為股東帶來長期、穩定的收益。

展望

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增速持續放緩，面對經濟下行的壓力，中國動向憑藉著獨特的品牌精神，多元化的品牌理念，以及成熟、穩健的投資業務，始終保持著良好的發展態勢與穩定的業績水平，並保持對股東的高回報率。

藉由Kappa品牌誕生一百週年這一契機，集團深入發掘品牌文化，開拓推廣渠道，實現了品牌價值的進一步提升。二零一七年，集團將以團隊間的協同合作為基石，實現對於品牌建設、業務運營的有效提升，並通過更為廣泛的資源整合，尋找並探索業務的突破，提升品牌活力，為未來的持續發展奠定紮實基礎。

放眼未來，等待我們的除了更加瞬息萬變的經濟形勢與日益激烈的競爭之外，還有數不清的機遇與挑戰。我們將繼續秉持拼搏進取的精神，以多方式、多思路迎接每一個機遇，直面困難與挑戰，銳意進取，不斷完善品牌文化，提升企業價值。感謝每一位股東和支持中國動向的朋友一路與我們風雨兼程，動向人必將不辱使命，努力為集團和股東帶來更大的回報。

其他披露資料

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此之外亦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未能一一列明。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對風險的管理，並在今後對以下風險高度關注以及尋求積極的應對措施。本年報不對任何人就投資本公司證券作出任何建議或意見，投資者在投資本公司證券之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投資顧問意見。

(i) 宏觀經濟波動風險

當前全球經濟仍處於波動中，中國宏觀經濟壓力仍較大。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進行業務經營，宏觀經濟的波動可能會帶來中國內地經濟政策、消費環境和消費者購買力等方面中長期的重大變化，因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未來收益和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

(ii) 行業變化風險

中國體育服飾行業競爭激烈，消費者對於體育服飾產品的品牌美譽度、時尚性、技術含量以及細分領域的優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各品牌都面對着比以往更為複雜的挑戰。是否能在競爭中取得更為顯著的優勢，是本集團體育服飾業務今後取得持續增長的關鍵。

(iii) 經營風險

本集團在對內外的經營管理中，可能會面對諸如：產品原材料成本提升、人力成本上升、鋪設渠道成本增加、內部管理流程缺失、關鍵崗位員工違規、供應商或經銷商違約等一系列風險。雖然本集團已制定了防範相關風險的對策，但仍有可能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的意外情況發生。

(iv) 投資風險

投資業務亦為本集團主要業務，風險與收益並存。在投資存續期間內，本集團亦將承受股票市場價格波動、投資行業和被投資領域政策不利變化、被投資項目經營失敗、合作方違約、匯率波動等風險。本集團將在投資決策和投後管理中依據既定流程和政策，盡可能規避此類情況，但無法保證不會有會引致此類風險的事件發生。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中國著名的運動服裝品牌，本集團理解環境、社會及管治對集團未來發展的重要作用。我們認識到實現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需要我們在經濟、環境、社會三個層面上取得持續進步。

長期以來，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中國最優秀的多品牌運動服裝企業。我們將在發展公司經營業務的同時，不斷提升自身在環境及社會層面的管理水準和工作績效，以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載於我們二零一六年年報第35至44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法律合規

根據董事和管理層最佳的理解，我們並沒有意識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不遵守法律和規定。

本集團與僱員、顧客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

(i) 僱員

人力資源作為現代企業的重要戰略資源，對公司管理效率的提升和生產力的提高有重要的作用。動向集團在公司業務快速發展的進程中，一直以來非常重視人力資源管理體系的建設和人才的培養。

(ii) 顧客

本集團一向重視產品品質，嚴格把控產品的每一個生產和流通環節，做到讓消費者滿意放心。本集團會遵照國家的《產品品質法》、《消費者權利保護法》以及本集團的相關規定，為廣大的經銷商、消費者提供售後服務。本集團對消費者個人信息保護工作非常重視，對在銷售和客訴環節中獲取的消費者個人信息實施嚴格的保密規定和要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i) 供應商

本集團堅持建設負責任的供應鏈，高度重視供應商的環境與管理水準。本集團執行嚴格的供應商准入和考核制度。具備引入資格的供應商必須具備生產國內外一線品牌產品的經驗，並且須經過本集團的實地考察和綜合評分，合格後才能進入我們的供應商名單。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認為與供應商的關係良好及緊密。

財務回顧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銷售額為人民幣1,501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469百萬元上升2.2%。二零一六年，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達人民幣870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803百萬元上升8.3%。

銷售額分析

按地區分部、業務分部及產品類別劃分之銷售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估產品/ 品牌組合 百分比	估本集團 銷售額 百分比	估本集團 銷售額 百分比	估產品/ 品牌組合 百分比	估本集團 銷售額 百分比	估本集團 銷售額 百分比	
中國分部							
Kappa品牌							
服裝	739	72.8%	49.2%	737	71.6%	50.2%	0.3%
鞋類	252	24.8%	16.8%	268	26.0%	18.2%	-6.0%
配件	24	2.4%	1.6%	25	2.4%	1.7%	-4.0%
Kappa品牌總計	1,015	100.0%	67.6%	1,030	100.0%	70.1%	-1.5%
童裝業務	86		5.8%	—	N/A	N/A	N/A
國際業務及其他	29		1.9%	23		1.6%	26.1%
中國分部總計	1,130		75.3%	1,053		71.7%	7.3%
日本分部							
Phenix品牌	247	66.6%	16.4%	274	65.9%	18.6%	-9.9%
Kappa品牌	124	33.4%	8.3%	142	34.1%	9.7%	-12.7%
日本分部總計	371	100.0%	24.7%	416	100.0%	28.3%	-10.8%
本集團總計	1,501		100.0%	1,469		100.0%	2.2%

中國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Kappa品牌業務二零一六年銷售總額為人民幣1,015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銷售額人民幣1,03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百萬元。本年新增童裝業務單元，二零一六年實現銷售額人民幣8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深化「品牌+產品」和「品牌+零售」的業務模式。一方面進一步提升品牌價值，將品牌倡導的文化融入到精益求精不斷升級的產品中去，構築堅實的品牌影響力；另一方面不斷優化和完善新的運營管控模型，擴展電商業務，更好地適應和滿足消費者的購買需求。同時，本集團也繼續對終端零售店鋪進行了調整和恢復，並淨開34間Kappa店鋪，使得Kappa品牌終端店鋪總數從二零一五年末的1,267間增加到1,301間，另外二零一六年末童裝店鋪共計262間。

中國分部Kappa品牌按渠道劃分之銷售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銷售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Kappa品牌 銷售百分比	銷售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Kappa品牌 銷售百分比	
批發	572	56.4%	628	61.0%	-8.9%
零售	443	43.6%	402	39.0%	10.2%
Kappa品牌總計	1,015	100.0%	1,030	100.0%	-1.5%

附註：以上業務不含Kappa童裝業務。

二零一六年中國分部Kappa品牌批發渠道業務的銷售額為人民幣572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批發業務銷售額628百萬元相比，減少了56百萬元，批發業務佔中國分部Kappa品牌銷售額百分比為56.4%（二零一五年：6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分部Kappa品牌通過零售子公司經營的自營及分銷零售店鋪數量已經達到461間。二零一六年，零售渠道業務銷售額達到人民幣443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零售渠道業務銷售額人民幣402百萬元相比，增加了人民幣41百萬元，自營零售業務佔中國分部Kappa業務銷售額百分比達到了43.6%（二零一五年：39.0%）。

Kappa品牌產品在中國分部的單位平均售價及出售單位總數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平均售價	出售單位總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出售單位總數 千件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出售單位總數 千件		
服裝	198	3,781	207	3,553	-4.3%	6.4%
鞋類	203	1,237	214	1,244	-5.1%	-0.6%

附註：

- 單位平均售價等於期內銷售額除以期內出售單位總數。
- 由於配件產品種類繁多，單位平均售價差距甚遠，故此，我們認為分析此產品類別的單位平均售價意義不大。
- 以上數據不含Kappa童裝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服裝產品的單位平均售價分別為人民幣198元及人民幣207元，鞋類產品的單位平均售價分別為人民幣203元及人民幣214元，服裝和鞋類單位平均售價均有小幅下降。二零一六年服裝出售單位總數較上年小幅提升，提升6.4%，主要由於電商業務比重增加所致；鞋類出售單位總數較上年基本持平。

日本分部

二零一六年日本分部的銷售額為折合人民幣371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銷售額人民幣416百萬元相比，減少了人民幣45百萬元。日本分部銷售額下降主要因為產品調整，以及日本市場仍處蕭條狀態所致。

銷售貨品成本及毛利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銷售貨品成本為人民幣65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百萬元。

本集團的毛利(計入存貨減值虧損撥回前)為人民幣85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的整體毛利率(計入存貨減值虧損撥回前)為56.7%，較二零一五年的整體毛利率56.2%上升0.5個百分點。

按地區、業務分部及產品分析的毛利率資料詳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變動 %百分點
	二零一六年 毛利率	二零一五年 毛利率	
中國分部	63.9%	64.5%	-0.6
其中，Kappa品牌：			
服裝	69.3%	69.5%	-0.2
鞋類	56.7%	60.1%	-3.4
配件	69.7%	66.1%	3.6
Kappa品牌總計	66.2%	67.0%	-0.8
童裝業務	58.2%	N/A	N/A
日本分部	34.7%	35.3%	-0.6
本集團整體	56.7%	56.2%	0.5

* 計入存貨減值虧損撥回前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中國分部Kappa品牌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為66.2%及67.0%，兩期間比較，毛利率微降0.8個百分點。

二零一六年日本分部的毛利率為34.7%，較二零一五年的35.3%下降0.6個百分點。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六年，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80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00百萬元)。

投資分部

二零一六年集團投資分部實現收益人民幣78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91百萬元)，其中取得其他金融資產收益分配約人民幣115百萬元，處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取得收益人民幣967百萬元，以及一部分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人民幣295百萬元。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品牌推廣開支、銷售運營開支、物流費用以及產品設計與開發開支。二零一六年，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4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76百萬元)，佔本集團銷售總額43.1%，與二零一五年度相比增加3.9個百分點。本集團繼續進一步優化各種資源配置，改善費用支出結構，在合理控制費用支出的前提下努力提高投入產出效率。

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繼續對集團內部組織架構和人員都進行了必要的調整，在提高全員工作效率的同時適當控制人力成本，使整體的人力費用與上年相比基本持平。二零一六年人力支出為人民幣15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2百萬元)，比上年微降1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集團廣告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277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52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5百萬元，本期間增加了Kappa品牌推廣活動開支，進一步構築堅實的品牌影響力；

二零一六年，物流費用支出為人民幣70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73百萬元微降了人民幣3百萬元，進一步優化物流配送流程所致；

二零一六年集團在產品研發方面繼續審慎但有效地進行投入，設計及產品開發開支支出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百萬元)。

經營盈利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經營盈利為人民幣1,01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0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經營利潤率為67.7%(二零一五年：68.4%)。

財務收益淨額

二零一六年，集團財務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百萬元)。其中銀行存款利息收益為人民幣1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6百萬元)，銀行手續費為人民幣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7百萬元)；銀行貸款利息支出人民幣1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百萬元)；同時報告期內產生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3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百萬元)。

稅項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7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9百萬元)，實際稅率為17.0%(二零一五年：21.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及純利率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人民幣87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03百萬元)。純利率為58.0%(二零一五年：54.7%)。

每股盈利

二零一六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人民幣15.79分，較二零一五年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14.56分增加8.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

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及中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分別為人民幣2.59分及人民幣2.59分，派付金額合共為人民幣287百萬元。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分別為人民幣2.13分及人民幣2.13分(合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26分)。

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所報的港元兌人民幣官方匯率1.00港元=人民幣0.88941元，以港元派付。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股息。

就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享有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之權利。如欲獲派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於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發送給股東。

為確認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本公司概不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狀況

營運資金有效比率

中國分部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為48日及61日，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下降主要由於應收賬款平均餘額降低及銷售額的增加。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為89日及83日。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分別為149日及132日，存貨周轉天數較上年增加主要由於存貨期末餘額的增加。

日本分部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為120日和115日、127日和97日。平均存貨週轉日數為114日和105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長期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218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人民幣1,20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9百萬元，主要原因為：

- 1) 銀行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支出約人民幣4,383百萬元，取得銀行及其他金融資產利息及收益分配現金流入約人民幣46百萬元，處置銀行及部分其他金融資產現金流入約人民幣5,462百萬元；
- 2) 支付二零一五年末期和末期特別股息及二零一六年中期和中期特別股息共折合人民幣約565百萬元；
- 3) 經營性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06百萬元；
-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支出約人民幣1,923百萬元，取得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分配現金流入約人民幣75百萬元，處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843百萬元；
- 5) 銀行借款增加折合人民幣280百萬元；
- 6) 其他合計為流入人民幣68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於本集團權益持有人的淨資產值為人民幣9,65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31百萬元)。本集團流動資產較流動負債超出人民幣4,37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6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亦極之充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4.2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餘額約為人民幣4,706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人民幣3,9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9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新增投資及原有投資增值所致。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銀行持有約人民幣39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百萬元)作為發出信用證及貸款擔保存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根據與雲鋒美元二期基金訂立之有限合夥協議本集團認繳出資額為美元30百萬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認繳出資額美元21百萬元，資本承擔餘額為美元9百萬元，折合人民幣約60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根據與雲鋒人民幣三期基金訂立之有限合夥協議本集團認繳出資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認繳出資額人民幣66百萬元，資本承擔餘額為人民幣34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本集團與北京洪泰成長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總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付人民幣30百萬元，資本承擔餘額為人民幣70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集團與中國動力基金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總資本承擔為美元10百萬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付美元7百萬元，資本承擔餘額為美元3百萬元，折合人民幣約24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本集團與7海創投基金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總資本承擔為美元5百萬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付美元2百萬元，資本承擔餘額為美元3百萬元，折合人民幣約21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集團與北京紅杉亞德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總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0百萬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已支付認繳出資額人民幣38百萬元，資本承擔餘額為人民幣13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集團與國開博裕二期(上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總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0百萬元。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已支付認繳出資額人民幣49百萬元，資本承擔餘額為人民幣1百萬元。

外匯風險

由於本公司的業務以美元進行交易，故此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二零零七年十月進行全球發售時，本公司以港元收取其所得款項，部份所得款項已存入港元銀行賬戶，而部份則兌換為美元，繼而存入美元銀行賬戶。故此，因美元兌本公司的港元銀行存款升值或貶值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本公司收益表確認為匯兌盈虧。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所產生的匯兌盈虧並不重大。就本集團呈報及合併賬目而言，本公司以美元計值的財務報表已換算為人民幣。因換算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折算差額將不會於收益表中確認，而應確認為本集團權益的獨立部分。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大部分於中國進行，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亦有部份於海外的投資活動以美元進行。回顧期內的匯兌虧損(收益)主要來自於本集團境內未動用的外幣資金。除此之外，本集團的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進行其他任何涉及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投資者關係管理是公司一項需要長期關注和系統發展的重要工作。公司管理層與投資者關係團隊一直努力與投資者之間建立良好的雙向溝通渠道。一方面，真實、準確、公平、適時的披露公司的財務表現和運營情況，促進投資者對公司的瞭解；另一方面，促進公司誠信自律、規範運作，不斷改善公司的經營管理和治理結構，以實現公司價值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在過去的2016年中，公司在投資者關係方面的工作成果總結如下：

1. 業績發佈及投資者峰會：

本公司分別於2016年3月及8月，進行了2015年全年及2016年中期業績發佈，並在業績發佈後迅速、適時地公佈公司的最新業績表現，以及公司未來的發展方向和策略。同時，業績相關的資料也於業績發佈當天上載於公司網站，供投資者查看。另外，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關係團隊也參加了投資銀行舉辦的投資峰會，以增加與全球投資者的接觸和溝通。



中國動向管理層與投資者交流

2. 日常持續性溝通：

日常工作中，公司通過多渠道、多層次的溝通方式，與投資者和分析師進行持續性的溝通。主要包括：

- 一對一會議及電話會議：

2016年，積極與投資人和分析師進行面對面及電話會議，適時公佈公司運營表現。

- 投資者店面參觀：

2016年，根據投資人和分析師的店面參觀需求，安排北京、上海等地進行店面參觀。

投資者關係報告

- 公司網站：

持續及時地更新集團網站(<http://www.dxsport.com>)投資者關係專欄，公告公司相關資訊，以供投資者及時瞭解公司最新動態。同時，設立投資者關係電子信箱，接收投資者提出的問題和建議，並及時答覆。

- 投資者與媒體諮詢電話：

投資者與媒體諮詢電話由投資者關係部負責接聽，保證工作時間線路暢通，及時解答股東、潛在投資人、分析師及媒體的各種問題和疑問。

3. AGM:

按照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定期組織召開股東周年大會，公平透明的與股東溝通公司的經營策略和投資計劃。維護和尊重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4. 成就與展望：

2016年，中國動向不僅榮獲中國證券「金紫荊」獎—「最具品牌價值上市公司」，亦在財華社與騰訊網主辦的「香港上市公司100強」評選活動中名列「最具投資價值20強」的第5名。

展望未來，在公司管理層的領導下，公司將繼續推行積極主動的投資者關係工作，與股東、分析師、潛在投資者，以及公眾群體做好溝通，真實、準確、公平、適時的披露公司的財務表現和運營情況，並藉此進一步開拓資本市場，建立長期穩定且合理的股東結構。

同時，公司歡迎各位股東、分析師、潛在投資者通過書信、電郵及電話等方式與公司分享各種意見及寶貴建議，不斷改善公司的經營和管理。



中國動向(左三)獲得金紫荊獎最具品牌價值上市公司獎項

緒論

作為中國著名的運動服裝品牌，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深刻理解環境、社會及管治對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要作用。我們認識到實現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需要我們在經濟、環境、社會三個層面上取得持續進步。

通過本報告，我們希望向各利益相關方披露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開展的工作及獲得的成果。長期以來，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中國最優秀的多品牌運動服裝企業。我們將在發展公司經營業務的同時，不斷提升自身在環境及社會層面的管理水準和工作績效，以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一、政策管理和議題識別

1.1 可持續發展理念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將可持續發展理念作為實現集團長期健康發展的指導思想，並將其逐步融入企業文化中。集團主張在為股東和投資者創造價值的同時，積極履行對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環境和社區的相關責任，實現社會綜合效益的最大化，做優秀的企業公民。

1.2 實質性議題識別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積極關注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對於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訴求，在主動與主要利益相關方溝通及調查的基礎上，本集團識別出重要議題，並作為本報告及行動重點。

本集團識別的主要利益相關方包括：政府及監管部門、股東及投資者、員工、供應商及經銷商、消費者、社區及公眾，並通過多種方式與各主要利益相關方就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進行溝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表1：主要利益相關方識別及其期望與溝通方式

主要利益相關方	期望	溝通方式
政府及監管部門	遵紀守法、合規運營	政策法規執行、資訊披露
股東及投資者	公司治理良好、經營有術、盈利	股東會議、財務報告
員工	薪資福利良好、職業發展、 工作生活平衡	員工會議、公司活動、職業發展 平台
供應商、經銷商	公平競爭、品質保證	會議、交流互訪
消費者	產品及服務品質滿意、 客戶隱私保障	客服熱線、產品展銷、互聯網
社區及公眾	合規經營、社會公益	公益活動及投資

在識別主要內外部利益相關方的基礎上，我們對其關心的重要議題進行了調研。其中，供應鏈管理、產品責任、反貪污及勞工準則等四個議題是主要利益相關方最為關注的議題(見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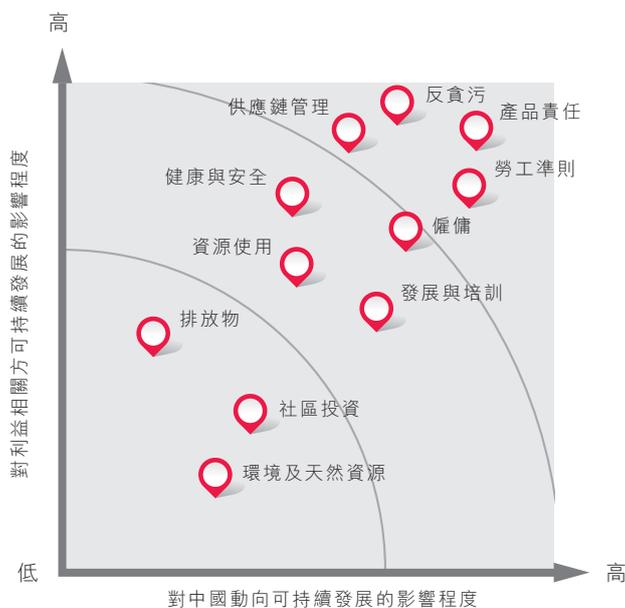


圖1 主要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關注程度

二、環境責任

2.1 環境管理政策

隨著全球資源短缺和環境污染問題的日益凸顯，氣候變化對人類的生存環境造成了顯著的影響。目前，環境責任已經成為企業社會責任中的核心議題。企業的可持續發展能力也逐漸被投資者及利益相關方所看重。本集團重視企業應承擔的環境責任，遵守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重要法律法規，加大環保投入，推進節能減排工作。

本集團持續關注溫室氣體減排工作，提倡在辦公環境中回收可利用資源、加強用電用水管理，為應對全球氣候變化做出努力。本集團的主要能源使用為辦公用電消耗，因此，建設綠色辦公環境是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要目標。本集團為提升溫室氣體排放的管理水準及控制能力，編寫了相關制度規範，要求員工減省日常工作中不必要的能源消耗。

2.2 環境管理措施

近年來，本集團辦公室大量使用節能燈管，淘汰低能效燈泡。燈光照明以實際需求為標準，要求工作結束後關掉所有電源。空調使用則依據天氣狀況，設定冬夏兩季最高/低溫度溫度限值。飲用茶水殘渣儲留在指定水桶中，用於室內澆花及清潔使用。

對於辦公用品的使用，本集團提倡：中性筆、圓珠筆儘量只更換筆芯；公司內部辦公努力實現無紙化，提倡雙面列印，減少紙張浪費。本集團亦引進了高效電子辦公系統及建設電話會議系統，減少員工差旅所產生的交通碳排放。如必須出外工作，我們亦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作為示範性工作，公司主動安排接駁巴士往來公司及市區，減少單獨出車次數，既降低廢氣排放，又降低工作出行成本。

本集團對於經營店鋪的節能工作也做出了規定，要求各家店鋪照明分時段開啟：商場臨近營業時段，只允許開啟部分燈具照明。閉店後，需關閉所有電源，消除不必要的能源消耗。對於倉庫及試衣間相關照明，要求人走燈滅。目前，所有自營店鋪均已安裝節能燈管。



圖2 本集團員工乘坐班車巴士

三、僱員責任

3.1 平等機會、完善保障

本集團尊重和保護員工的合法權益，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國家法律以及公司內部《招聘管理制度》和《離職管理制度》等相關文件。在簽訂、續訂、終止和解除勞動合同等過程中，本集團嚴格遵守法定程序，切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我們的目標是讓每一名員工的才能在適合的職位上得以發揮。本集團為每名員工提供平等的職業發展機會，無論其年齡、性別和民族。未來，本集團也會繼續堅持職場性別平等的政策並領導行業更加重視性別平等的原則。

本集團積極傾聽員工對工作的建設性意見和建議，讓職工瞭解公司發展及與員工切身利益相關的重大事項，給予員工表達意見的機會和渠道。每年徵求員工對公司發展的意見與建議並對員工的問題進行解答。此外，本集團每年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撰寫滿意度調查報告，分析評價在調查中發現的問題，並提出改進措施，作為下一年度工作改進的依據和參考。

3.2 員工關懷

本集團按照國家和地方有關規定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福利管理制度》規定了公司向員工提供的多項福利，其中包括補充醫療保險、意外保險、交通補助、午餐補貼，年度免費體檢，建立員工大病醫療保障機制等。本集團鼓勵員工享受休假的權利，平衡工作和生活以實現更高效的工作。

我們重視每一位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依據《薪酬管理制度》，為員工提供工齡補貼福利，且帶薪年假會隨著員工工齡的增長增加補貼獎勵金額，以答謝員工為公司的辛勤付出。

我們在《考勤管理制度》中設定了員工帶薪年假福利，鼓勵員工享受合法的休假權利。除國家法定節假日外，每名員工均可享受帶薪年假，並隨著工齡的增加而遞增。本集團在辦公區域設立茶水間，提供休閒區域，並在每週五開展「輕鬆星期五」活動，使員工能勞逸結合，更加愉快地工作。本集團一直向員工傳遞健康生活、快樂工作的理念，目前已組織成立了足球、羽毛球、慢跑三個俱樂部，並鼓勵員工在工作之餘參加更多體育運動活動。



圖3 公司員工參加羽毛球俱樂部活動

3.3 合法用工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兒童權益保護法》，按照程序進行招聘。人資部門於員工入職前核對其身份證件上的年齡資訊，確保應聘者年齡在16歲以上，以避免僱傭童工。本集團自成立以來未發現有16歲以下未成年人在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個人權利和良好的勞資關係，明確規定任何管理人員不得扣押員工證件或個人財物，同時承諾向員工準時足額支付工資。員工亦有權利根據公司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提出各種休假請求。在收到員工休假申請後，人力資源部門將按照相關制度批准合適的休假日數。本集團提倡員工在上班時間內完成本職工作，《考勤管理制度》規定員工每月累計加班時間不得超過40小時。

3.4 發展與培訓

人才發展是人才管理策略的核心，本集團歷來將員工職業發展與能力提升作為企業最有價值的戰略性投資，有效保障公司人才能夠不斷提升工作效率、不斷成長。

依據此精神，本集團制定了多項培訓管理制度，如《培訓管理制度》、《新員工培訓管理制度》和《外派培訓管理制度》等，為員工創造學習機會，提供多元成長機制，強化各級員工的領導能力和專業能力。通過專業培訓、領導力培養、人才梯隊建設等措施，使員工有更多機會提升自我、實現目標，與企業共同成長。本年度內，本集團共計為員工提供新員工培訓616小時，專業技能培訓454小時，店鋪員工培訓788小時。

四、產品與客戶

4.1 產品責任

本集團一向重視產品品質，嚴格把控產品的每一個生產和流通環節，做到讓消費者滿意放心。在產品品質方面，本集團在遵循國家規定標準的基礎上，還制定了更為嚴格的產品品控標準。品保部門據此對供應商採用的面輔料、製作工藝等可能產生產品品質風險的環節提出指導建議，對生產工藝細節進行監督把控，並持續跟進產品品質問題的改善情況，以保證產品品質的穩定和持續提升。

作為品牌商，我們對供應商提出嚴格的產品品質要求。在與供應商合作期間，本集團會委派駐廠人員長期在供應商廠內執行監督和指導，主管人員不定期抽檢巡視，對其生產情況即時進行監控。在產品正式上線生產前，本集團要求供應商向公司品保部門提供量產樣品。在樣品得到本集團確

認後，檢測人員將樣品及確認意見送至供應商工廠和公司物流部門，作為量產產品的生產和入倉標準。在訂單產品移至公司物流部門後，倉庫質檢員會按照該標準進行再次抽檢，從而保證產品品質達到規定要求，杜絕問題產品上市流通。

本集團會遵照國家的《產品品質法》、《消費者權利保護法》以及本集團的相關規定，為廣大的經銷商、消費者提供售後服務。若經銷商或消費者在退貨期限內發現本集團產品品質問題，可憑完整購物憑證，退換新貨。

4.2 注重隱私

本集團對消費者個人信息保護工作非常重視，對在銷售和客訴環節中獲取的消費者個人信息實施嚴格的保密規定和要求。本集團要求新員工入職時必須簽署保密協議。當員工嚴重違反保密協議時，本集團可以要求終止勞動協議，並由員工承擔相應責任。根據本集團信息管理規定，僅有少量核心員工有許可權批量匯出消費者個人信息。在批量匯出時，操作人員將對資訊進行加密。此外，批量匯出消費者資訊的操作會在系統日誌上留下記錄，以便追蹤保密資訊使用情況，最大程度避免盜用。

4.3 廣告行為

為保證本集團在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範圍內進行合法的廣告宣傳和市場推廣活動，加強自身管理，樹立良好的公司形象，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本集團制定了多項制度以規範產品廣告行為。本集團要求所有廣告專案立項時即明確責任人，分工負責，並實行專案追責制度，同時強化廣告內容審核的各個環節，將日常廣告審查與抽樣檢查相結合，進一步保證了廣告內容的真實性。我們同時定期對公司內部員工進行廣告法規培訓，形成人人知法，人人可查的開放式監督機制，發動更大力量完善自查。在這樣的努力下，本集團自成立以來未因任何一例虛假廣告收到相關部門的投訴或處罰。

4.4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條例等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法規，維護和保護公司的合法權益。同時針對知識產權財產權保護工作執行了以下相關措施：

- (1) 定期監測商標局公告，對模仿或與本集團商標近似的商標註冊申請提出相應的異議或其他申請；

- (2) 根據本集團業務發展需要，及時續展到期註冊商標或提交新的商標註冊和專利申請；
- (3) 積極配合公檢法機關查處假貨，提供鑒定報告，有效打擊假貨並維護本集團合法權益。

五、合規運營

5.1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執行嚴格的供應商准入和考核制度。具備引入資格的供應商必須具備生產國內外一線品牌產品的經驗，並且須經過本集團的實地考察和綜合評分，合格後才能進入我們的供應商名單。

本集團堅持建設負責任的供應鏈，高度重視供應商的環境與管理水準。在原材料選購過程中，本集團明確要求供應商用於生產的原材料完全符合環保要求，嚴格遵照國家標準和行業標準執行，不得含有任何有害化學物質。

在供應商引入中，本集團建立了一份詳細的檢查表單，覆蓋了供應商對僱員、環境及社區等方面的責任，確保供應商盡其能力保護僱員權益，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並且對環境及社區承擔起責任。在達到基本標準後，供應商才具備引入資格。

在與供應商協作期間，本集團會委派人員長期駐廠，對供應商用工、生產安全等方面進行即時監控，同時對上述方面進行季度性評估和考核。我們通過此舉督促供應商在上述方面持續改進。供應商季度社會責任評分結果將記入其綜合評估指標中，並影響其總體評估結果。

5.2 反貪污

本集團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貪污、受賄、欺詐等違法行為。在工作中，我們要求本集團各層級管理者以身作則、樹立模範，樹立中國動向集團誠信、公平的商業形象。本集團任何層級的管理者均不得縱容或包庇不正當競爭和商業賄賂行為。任何員工均應遵循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從公認的商業道德。業務活動中，本集團針對饋贈物品、請客應酬活動編訂了《現金支出制度》和《禮品管理制度》，詳細解釋禮品標準和審批流程。

本集團要求員工避免因工作而與業務往來單位產生私人利益關係，員工的親屬在此類單位任職的，員工應當告知其直屬上級知情，並回避直接或間接參與相關單位的業務往來。

本集團鼓勵和支持全體員工對不正當競爭或商業賄賂行為進行監督。對於主動揭發檢舉不正當競爭行為的員工，公司將予以保護。員工可選擇在所屬系統內逐級上報，也可直接向本集團內審部門進行舉報。內審部對舉報進行嚴格的甄別，並取得執行委員會授權後，將展開專項審計工作。當確認舉報屬實，最終結果將以報告的形式發送給相關領導，進行後續事宜的處理。

六、公益與社區投資

隨著中國經濟的快速發展，體育產業已成為中國經濟發展版圖中的重要一環。面對這一重大發展機遇，國家體育總局在二零一六年發佈了《體育發展「十三五」規劃》，通過規劃以不斷完善國內體育產業政策，持續優化產業結構，提高體育服務行業的經濟比重及盈利空間，充分發揮體育在建設健康中國、推動經濟轉型升級、增強國家凝聚力和文​​化競爭力等方面的獨特作用。

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體育用品公司，非常重視和支持中國體育事業，努力將發展公司業務與支持體育事業有機結合起來，更積極承擔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積極與政府相關部門及社會機構攜手合作，贊助或協辦多項體育賽事，旨在為中國體育風氣帶來新景象。今後，本集團將繼續以體育事業作為社區投資的重點領域，做好長期規劃，開發更多體育投資專案以進一步完善本集團社區投資工作。

案例：Kappa杯城市定向越野大獎賽

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日，在里約奧運會即將開幕之際，上海市黃浦區第二屆市民運動會特別項目「Kappa杯·上海站城市定向越野大獎賽」在盧灣體育場火熱開賽。該次大獎賽由本集團提供支持並冠名。該大獎賽把城市地標和定向越野運動結合起來，並融入了安徒生童話的元素，增加了比賽的趣味性和娛樂性。參賽者們穿著統一的Kappa上衣，形成一道靚麗的城市風景線。



圖4 Kappa杯·上海站城市定向越野大獎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七、報告說明

報告簡介：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二零一六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闡述了本集團在環境、社會等各層面的企業社會責任表現。

報告內容：

主要包括重要利益相關方所關注的有關環境及社會的可持續發展議題。

編寫依據：

本報告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為編寫依據。

報告範圍：

組織範圍：如無特別說明，本報告覆蓋範圍為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在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

時間範圍：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佈週期：本報告為年度報告。

資料說明：報告中資料和案例來自公司實際運行的原始記錄或財務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董事會負責且有一般權力管理及進行我們的業務。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陳義紅先生	58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陳晨女士	30	執行董事
陳國鋼博士	5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煜先生	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兵博士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陳義紅先生，58歲，為我們的創辦人、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整體公司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陳先生於中國體育用品業擁有豐富經驗。由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五年，陳先生曾為北京李寧體育用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行政總裁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李寧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修畢長江商學院「中國企業CEO課程」。陳先生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起，出任華誼兄弟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陳晨女士，30歲，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陳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加盟本公司，專責監督本公司Kappa產品之營銷及設計工作。陳女士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擔任本公司服裝策劃團隊之產品策劃專員，並於二零一三年晉升為市場部及服裝設計部經理兼品牌部副總裁。陳女士於二零一零年獲英國倫敦藝術大學 — 倫敦時裝學院頒授時裝設計技術 — 表面紡織學士學位。

陳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陳義紅先生之女。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博士，5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博士現為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陳博士為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211）及圓通速遞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3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博士為遠東宏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60）非執行董事。陳博士亦為中民投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陳博士於一九八八年自廈門大學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授予高級會計師職稱，且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註冊會計師職稱。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陳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 1336), 任職首席財務官。其後彼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獲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委任為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 陳博士於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 297)任職董事。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零年, 彼於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 600500)任職董事。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 陳博士亦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任職總會會計師, 自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任職財務部總經理, 自一九九九年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任職副總會會計師, 自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一九九九年二月於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公司任職副總裁, 自一九九五年一月至一九九七年五月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任職財務部副部長, 自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一九九五年一月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任職石油財會部總經理, 自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四年三月於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美國農化公司任職財務經理。此前, 陳博士曾自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香港於香港鑫隆有限公司任職財務副總監及自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八五年三月於廈門大學任職助理教授。

高煜先生, 43歲, 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的董事總經理, 彼主要專注於中國私人股票投資活動。彼為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耀萊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彼亦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山東步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彼加盟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前, 曾於花旗集團的亞洲投資銀行部工作約5年。高先生亦曾於紐約的Donaldson, Lufkin & Jenrette Inc的資本市場部工作。高先生畢業於美國史丹福大學, 持有工程經濟系統及營運研究碩士學位, 以及持有北京清華大學工程及經濟雙學士學位。

項兵博士, 54歲, 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項博士於加拿大阿爾伯塔大學取得會計學博士學位。彼於學術界擁有逾19年教學經驗。項博士目前為長江商學院的創院院長及教授。

彼為丹楓控股有限公司、慧聰網有限公司、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及龍湖地產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上述所有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項博士亦擔任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並兼任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項博士亦擔任陝西秦川機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上述各公司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項博士亦於易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上述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項博士亦於完美時空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為納斯達克上市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項博士曾出任匹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該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期間，項博士於江西賽維LDK太陽能高科技有限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該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包括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即陳義紅先生及陳晨女士。彼等之履歷詳情載於上文「執行董事」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確保實行優質企業管治，切合股東利益，並加大力度識別和制定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條文偏離情況除外：

- (i)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陳義紅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開始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兩個職務，故本公司偏離此條文。陳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於中國從事運動服裝行業經驗豐富。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在實施並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時，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然而，本集團將根據屆時情況不時檢討現行架構。
- (ii)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陳義紅先生(執行董事)及項兵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須處理重要事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的溝通。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可參閱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進行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規定標準。

遵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13.91條之規定，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列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在第35頁至第44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對相關信息進行披露。

董事會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根據董事會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及執行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董事會授權執行委員會管理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管理(詳情見下文第53至54頁)，集中處理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政策、財務及股東利益的相關事項，包括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年度營運預算、未來增長策略、主要融資安排、主要投資及風險管理策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共有五名成員，兩名為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陳義紅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陳晨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博士(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

高煜先生

項兵博士

現任董事的履歷以及董事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董事會成員之一，陳晨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陳義紅先生之女。

董事會的組合均衡，各董事對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均具備充份的知識、經驗及／或專業知識。全體董事瞭解他們整體及個人對股東承擔的責任，各人確保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集團的事務。本公司與各董事訂有正式委聘書，其中載有其委聘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獲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定任期為一年。任期屆滿時將自動重續，並須持續完整一年，惟最長為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根據上市規則為獨立人士，並繼續認為彼等各自均為獨立。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陳晨女士及高煜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陳國鋼博士的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合資格膺選連任。

陳義紅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獲重選為執行董事）及項兵博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一直出任該職，直至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告退為止。

在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三分之一董事（如董事人數不能以三整除，則取該數目最接近三分之一但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董事職務，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有權獲重選連任，並在其原來退任的會議上繼續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持續培訓及發展課程

根據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此舉可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本公司已為董事設有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計劃。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將獲得整套包括介紹上市公司董事在法規及監管規定上之責任資料。本公司亦提供培訓，以發展及重溫董事之相關知識及技能。

全體董事均獲鼓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對知識及技能溫故知新。本公司已發送有關本公司或其業務之最新監管資訊之閱讀資料予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公司與諾頓羅氏富布萊特香港共同舉辦了一次培訓活動，向董事講解上市規則的最新規定。

財政年度內，董事曾參與下列培訓：

	出席有關法規及 規例的講座／簡報	閱覽有關經濟及業務管理 與董事職責的報章、 期刊及最新資訊
執行董事		
陳義紅	√	√
陳晨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附註1)	√	√
高煜	√	√
項兵	√	√
徐玉棟(附註2)	√	√

附註1：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附註2：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二零一六年，董事會舉行了5次會議。下表載列二零一六年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主要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出席次數。

	出席率				
	二零一六年 董事會會議	二零一六年 審核委員會 會議	二零一六年 薪酬委員會 會議	二零一六年 提名委員會 會議	二零一六年 股東週年 大會
執行董事					
陳義紅	5/5	不適用	1/1	1/1	0/1
陳晨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附註1)	2/2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高煜	5/5	3/3	不適用	1/1	1/1
項兵	5/5	3/3	1/1	1/1	0/1
徐玉棣(附註2)	3/3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附註1：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附註2：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環節，董事會已設立下列董事委員會，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受其各自的職權範圍規管，其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dxsport.com 查閱。各委員會均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亦獲授權可在其認為有需要時諮詢外部法律意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

審核委員會

成員：陳國鋼博士(主席)、項兵博士及高煜先生。審核委員會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具備豐富的財務經驗。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其職責包括下文所述的財務及效率兩方面。審核委員會須(其中包括)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並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審核委員會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並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除預先批准所有核數服務外，審核委員會亦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企業管治報告

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而言，審核委員會須監察財務報表、年報及中期報告和賬目的完整性，連同初步業績公告及有關本公司所公佈財務資料的其他公告。除考慮有關核數事項外，審核委員會可私下或與執行董事及任何其他人士討論任何由核數師提出的事項。審核委員會亦須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是否有效。此外，審核委員會須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核數功能在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核數功能是否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開了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進行的主要工作包括：

- (i) 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二零一六年外部審核計劃及二零一六年內部審核計劃；
- (ii) 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及二零一六年中期財務報表；
- (iii) 審閱二零一六年外部審核報告及內部審核報告；
- (iv) 批准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二零一六年審核的酬金及應聘條款；及
- (v) 於二零一六年曾一次審閱風險管理及內控系統的有效性。

薪酬委員會

成員：項兵博士(主席)、陳義紅先生及陳國鋼博士。三名成員中，陳義紅先生為執行董事，其餘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釐定全體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參照本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釐定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開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進行的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

提名委員會

成員：陳義紅先生(主席)、高煜先生及項兵博士。三名成員中，陳義紅先生為執行董事，其餘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主要責任包括：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之公司策略而對董事會擬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就其獨立性發出的確認書，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應列明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之理由以及彼等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長)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需時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便履行其職務；及
- (f) 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推薦建議，除非提名委員會受法律或監管限制所限而不能作此匯報，並編製年內工作摘要，以供載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包括提名委員會年內就挑選及推薦建議董事人選採納的政策、程序、流程及標準之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開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進行的主要工作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性，以及評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管治守規所載之要求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不時監察該政策的執行，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

執行委員會

成員：陳義紅先生(主席)、陳晨女士、湯麗軍女士。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及業績，以及批准長期目標及商業策略。執行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並負責日常營運管理及施行策略。該委員會就增長、效率及產能計劃達致理想表現以及資源分配方面，對董事會負責。執行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的詳細職能主要包括：

- (i) 根據董事會所批准的本公司特定營運計劃、財務預測及預算，編製及審批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有關計劃、預測及預算；
- (ii) 監察及監督經董事會批准的財政預算的執行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 (iii) 監察及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
- (iv) 落實經董事會批准的業務計劃及公司策略，以及發展特定的執行計劃；及
- (v) 委任或罷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及內審經理除外)，以及就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及內審經理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該守則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責如下：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該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情況。

年內，董事會已檢討及考慮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財務報表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本公司各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有關期間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董事亦有責任確保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任何時候均備存恰當的會計記錄。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目標及目的

董事會確認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持續檢討其有效性。該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就避免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而言，僅能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已將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職責(與相關權力)轉授予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管理層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確認，截止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系統行之有效。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架構及架構內各階層的主要職責簡介如下：

董事會：

擁有內控管理的最終責任權力，對外向股東承擔企業管治責任，對內為推動內控管理工作的最高權威；董事會已將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職責與相關權力轉授予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負責監督和指導管理層建立和運營內控體系，持續監管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就其有效性向董事會發表意見；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含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進行檢討時，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與經驗、員工培訓課程以及有關預算是足夠的。

管理層：

審核和維持合適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監控日常運營各個環節以降低運營風險；審核內部審計及監控部或外部顧問關於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事項調查報告，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及時處理和反饋；

內部審計及監控部：

負責起草和修訂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負責風險指標的設定和檢測，對異常指標相關事項進行瞭解和處理並上報管理層，重大事項應上報審核委員會。內部審核部門就風險管理及內控有效性進行初步評估並向審核委員會直接匯報。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乃依據COSO委員會(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之內部控制框架進行，簡介如下：

(i) 控制環境

- 員工和管理層對誠信和道德價值的堅守，以及勝任相關工作的能力；
- 董事會獨立於管理層，並通過審核委員會監督內部控制系統的制訂與成效；
- 管理層在董事會監督下，建立組織架構、匯報關係及適當的權力與責任，以達成集團的目標；
- 致力於吸引、發展和挽留人才，以配合集團的目標；

- 在達成集團的企業目標過程中，對每位員工在內部控制責任上實施問責制度；

(ii) 風險評估

- 確定清晰的目標，以助識別及評估與目標相關的風險；
- 從集團整體的角度，識別及分析為達成目標所需承受的風險，並據此決定如何管理該等風險的基礎；
- 在評估達成目標相關的風險時，考慮潛在的舞弊行為；
- 識別和評估可能對內部控制系統產生重大影響的變更；

(iii) 控制活動

- 選擇及制訂監控措施，將實現目標之相關風險降至可接受水平；
- 利用IT技術服務於集團達成目標的流程，選擇及制訂有關IT技術的一般性監控措施；
- 以政策確定所期望的目標，並以程序確保政策得以切實執行，為監控措施作好部署；

(iv) 信息及溝通

- 收集和整理集團內外相關的優質信息，以支持內部控制的功能；
- 與集團內部就支持內部控制運作所需的信息，包括內部控制的目標和責任，進行溝通；
- 與集團外部就影響內部控制運作的事宜進行溝通；

(v) 監控

- 選擇、制訂並實施持續及/或獨立的評估，確定內部控制的各要素是否存在並運作正常；
- 適時評估內部控制的缺失，並將有關缺失通知負責採取糾正措施的相關人士，包括高層管理人員和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如適合)作出溝通。

內部審計

內部審計及監控部的職責包括負責根據經批准的年度審計計劃進行內部控制審閱，及定期審核本集團各財務及運營活動的實施、程序及內部控制體系。內部審計及監控部可不受限制取得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控制及管治程序的任何資料。內部審計及監控部將會將審計發現結果連同整改計劃提交給審核委員會和管理層，並定期進行內部溝通。內部審計及監控部將定期對所有審計發現進行追蹤跟進，以確保所有事項都得到整改落实。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審計及監控部已實施並完成8項內部審計項目，並已會同管理層將相關發現向審核委員會作出了三次匯報。

檢舉政策

本集團為最大程度阻止不法行為，保證依法並以高道德標準進行經營活動，專門訂有檢舉政策，以使員工和業務夥伴及其他關係人可在保密的前提下，向內部審計及監控部和審核委員會舉報涉及本集團的違法或違規行為。舉報者的身份和與舉報相關的記錄將絕對保密。

內幕消息及信息披露

本集團理解並遵守《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等法規中關於內幕消息及信息披露的規定，並據此訂有信息披露制度。本集團根據信息披露制度收集和瞭解可能的內幕消息或可能的股價敏感信息，並與管理層及外部法律顧問討論，確保能掌握潛在內幕消息並加以保密，直至在合理可行的時機進行披露。該制度規管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方式，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設置專門匯報渠道，使內部各單位能向指定部門匯報潛在的內幕消息；
- 指定人員及部門決策需採取的進一步行動及披露方式(如有)，並向審核委員會(董事會)呈報；及
- 指定專門人員為主要發言人，回應外界查詢。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效進行年度審閱，當中涵蓋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方面，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合宜。董事會確認本集團在內部監控方面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本集團亦確認內部審核員工以及會計及財務申報員工的資源、資歷、經驗及培訓課程是否充足進行年度審閱，並認為人手充足，而員工能勝任其角色及職責。

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為外聘核數師。為根據適用標準維持羅兵咸永道獨立客觀與審核程序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預先批准羅兵咸永道將提供的所有服務，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羅兵咸永道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就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機構所提供的服務已支付或應付費用明細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審計	3,800
非審計服務	308
總數	4,108

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稅項遵守及若干商定程序的工作。獨立核數師就二零一六年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已載於第68至16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衛佩雯女士確認已於財政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溝通

股東對本公司而言至為重要。我們有責任確保所有股東清楚、適時、有效地從本公司獲取信息。

我們的網站www.dxsport.com是本公司資料的主要來源。該網站包括有關我們業務發展的檔案、財務報告、公開公告、新聞發佈，以及有關我們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資料。

董事會認為股東週年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主要溝通渠道之一，股東可藉此機會，向董事會提出詢問。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董事及若干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將會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向股東闡述本公司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未來策略，並回答股東的提問。

為進一步強化我們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關係，確保投資者更深入瞭解本公司，我們已設立投資者關係部，與投資者保持定期聯繫。投資者關係報告載於第33至34頁，當中全面概述投資者關係部於二零一六年進行的工作。

股東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7條，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各屆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當中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之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

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且遞呈要求人士可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由本公司償還所有該遞呈要求人士所招致的合理開支。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聯絡資料如下：

公司秘書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郵寄地址：中國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景園北街2號21號樓 郵編：100176

電話：(8610) 6783 6585

傳真：(8610) 6785 6606

電郵：ir@dxsport.com.cn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概無條文涉及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除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其於書面請求提出的事宜。

股東可就本公司之事宜作出查詢，或要求索取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其聯絡詳情如上述。股東就有關其持有股份之垂詢，可直接遞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組織章程文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任何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書及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澳門及日本從事品牌開發、設計及銷售運動相關服裝、鞋類及配件業務，在中國內地及海外從事投資活動。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0至第123頁。

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其中包括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以及業務的未來潛在發展，詳見載於本年報第16至3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討論內容為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集團盈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載於本年報第73至74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股東宣派中期股息及中期特別股息分別為人民幣2.59分及人民幣2.59分，並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派付。

董事擬派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人民幣2.13分及人民幣2.13分，分別約人民幣117,699,000元及人民幣117,699,000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應付股息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所報的港元兌人民幣官方匯率1.00港元=人民幣0.88941元，以港元派付。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五年概要

本公司過去五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至9頁。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的股本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11,265,183,000元，即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股本溢價賬與儲備的總和。

優先權

在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法律項下，概無有關優先權的規定。

重大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義紅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陳晨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國鋼博士(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

高煜先生

項兵博士

徐玉棣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辭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陳晨女士及高煜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陳國鋼博士的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合資格膺選連任。

陳義紅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獲重選為執行董事)及項兵博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一直出任該職，直至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告退為止。

根據上市規則下的獨立指引，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而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屬獨立人士。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披露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董事薪酬乃參考其職務及責任、經驗、表現及市況而釐定。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任何僱主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的合約利益

除下文在「關連交易」一節項下已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底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任何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其中訂約方，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時間，除本集團業務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曾經構成競爭、或可能或曾經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利益。

獲准許彌償條文

為董事提供保障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及於本財政年度一直有效。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投購及維持適當的保險。

董事的履歷

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45至47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僱員及為本公司作出貢獻的人士努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利益，並挽留及吸引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或可能有利的人才及工作夥伴。

董事會可不時向本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持有任何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及經董事會不時批准且對本公司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該等其他人士，按照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的貢獻授出購股權(「承授人」)。

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採納。除另行終止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本公司上市日期)起十年內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於接納授與時，須就每份獲授與的購股權支付1.00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惟不得少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

- (i) 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倘任何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將導致其於任何十二個月內行使其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經股東按上市規則指定方式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與購股權。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30%。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5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在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9.93%。

本公司可不時經股東批准而更新有關上限，惟根據計劃授權更新上限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終止或註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採納日期」），董事會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作為挽留及激勵持續參與本集團營運及發展的人士的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可於市場上以本集團出資之現金購入最多30,000,000股現有股份（「受限制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的條文（「計劃規則」）歸屬相關經甄選參與者為止。

管理委員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包括首席執行官在內的若干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管理委員會」）在符合計劃規則的情況下可不時釐定授出受限制股份的數目並按絕對酌情權甄選任何參與者（不包括任何計劃規則所指的本集團除外僱員）成為股份獎勵計劃下的經甄選參與者。

此外，一次或多次合共可向經甄選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出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已發行股本之1%。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開始生效，十年期內將一直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經甄選參與者將合資格收取受限制股份，只要根據計劃規則按照歸屬時間表達成所有合資格條件，有關受限制股份可託付予經甄選參與者。根據計劃規則，倘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基於以下理由終止經甄選參與者的僱傭合約，受託人於信託中持有並可託付予經甄選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則不會歸屬經甄選參與者，理由包括(i)不誠實或嚴重行為不檢；(ii)不能勝任或疏忽職守；(iii)破產；及(iv)觸犯任何涉及其誠信或誠實之刑事罪行等罪成。

為使董事會可更靈活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予以修訂，據此，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須受歸屬時間表或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或彼等指定的任何人士）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所限。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7,000股限制性股份已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予1位合資格參與者。於年內，405,929股限制性股份已獲歸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計劃項下獲授之限制性股份的數目為7,081,000股，佔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125%。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限制性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限制性股份數目 ⁽¹⁾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年內失效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	537,000	405,929	131,071
	537,000	405,929	131,071

附註：

(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限制性股份數目為23,456,000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性股份數目為23,050,071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述條文被當作及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好倉	淡倉	
陳義紅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2,249,387,000股	—	40.63%
陳晨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116,944,100股	—	2.112%

附註：

- (1) 由於Harvest Luck Development Limited (「Harvest Luck」)及Talent Rainbow Far East Limited (「Talent Rainbow」)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 Poseidon Sports Limited (「Poseidon」)股東大會上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而Harvest Luck均由陳義紅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Talent Rainbow的所有已發行股本由 Billion Giant Development Limited (「Billion Giant」)持有，而Billion Giant的所有已發行股本則由作為Cerises Trust受託人的 BOS Trustee Limited 持有。Cerises Trust乃由陳義紅先生作為信託創立人及BOS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成立的不可撤銷全權信託，Cerises Trust 的受益人為陳義紅先生的家族成員。陳義紅先生作為Cerises Trust的成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Talent Rainbow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陳義紅先生、Harvest Luck及Talent Rainbow被視為於Poseidon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受託人由BOS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變更至BOS Trustee Limited。
- (2) Bountiful Talent Ltd由陳晨女士全資擁有及控制，因此，陳晨女士被視為於Bountiful Talent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已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登記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披露的權益及淡倉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據董事所知擁有上述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好倉	淡倉	
Poseidon Sports Limited	法團權益	2,249,387,000	—	40.63%
Talent Rainbow Far East Limited ⁽¹⁾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249,387,000	—	40.63%
Harvest Luck Development Limited ⁽¹⁾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249,387,000	—	40.63%
Prime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²⁾	投資經理	279,190,706	—	5.04%

附註：

- (1) 由於Harvest Luck Development Limited (「Harvest Luck」)及Talent Rainbow Far East Limited (「Talent Rainbow」)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Poseidon Sports Limited (「Poseidon」)股東大會上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而Harvest Luck均由陳義紅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Talent Rainbow的所有已發行股本由Billion Giant Development Limited (「Billion Giant」)持有，而Billion Giant的所有已發行股本則由作為Cerises Trust受託人的BOS Trustee Limited 持有。Cerises Trust乃由陳義紅先生作為信託創立人及BOS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成立的不可撤銷全權信託，Cerises Trust的受益人為陳義紅先生的家族成員。陳義紅先生作為Cerises Trust的成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Talent Rainbow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陳義紅先生、Harvest Luck及Talent Rainbow被視為於Poseidon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受託人由BOS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變更至BOS Trustee Limited。
- (2) 按Prime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表格所載相關事件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提交披露股東權益表格所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為Prime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及其聯屬公司。

除上文已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續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訂立任何交易，其中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或股東批准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卡帕體育用品有限公司(「上海卡帕」)與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訂立框架協議(「該框架協議」)，據此，上海卡帕同意根據該框架協議的條款向邁盛悅合供應Kappa品牌貨品及本集團其他品牌的運動服裝，惟該框架協議期內須受上海卡帕與邁盛悅合不時訂立載有協定詳情的各份協議所限。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邁盛悅合由上海嘉班納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北京億天博佑投資有限公司(「陳氏公司」)分別擁有約32.6%及約67.4%權益。陳氏公司為一間由陳義良先生、陳義勇先生及陳義忠先生擁有的公司，彼等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陳義紅先生的兄弟。因此，邁盛悅合憑其作為陳義紅先生的聯繫人，藉此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該框架協議，該框架協議項下將予供應貨品的價格將經由各方按正常商業關係，並依據公平合理原則而不時協定及釐定，其應與上海卡帕向獨立分銷商所提供類似貨品的公平市價相若，或不遜於上海卡帕向獨立分銷商所提供類似貨品的公平市價。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邁盛悅合根據該框架協議就供貨向上海卡帕支付的款額分別不得超出人民幣251,316,000元、人民幣301,579,000元及人民幣361,895,000元(「全年上限」)。

就該框架協議項下所擬進行交易的全年上限而言，由於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框架協議項下所擬進行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該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的通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1)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2)屬正常商業條款；及(3)根據該框架協議進行，按公平合理的條款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上述交易，且已向董事會發出書面通知，確認上述交易：(1)已獲董事會批准；(2)已根據該框架協議進行；(3)已按照本公司定價政策；及(4)並無超出全年上限。

關連方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除上文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外，概無有關連方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範圍，因此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公眾持股量已達到上市規則規定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或以上的足夠水平。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及向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5%及20%；而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及向五大客戶的總銷售額，則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2%及26%。

企業管治

於整個二零一六年度，除三項偏離守則條文A.2.1條、E.1.2條及A.6.7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報告第48至59頁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代表董事會

陳義紅

主席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獨立 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

載於第73至160頁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 核數師報告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對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及17，當中披露貴集團的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為人民幣2,886百萬元。</p> <p>貴集團投資於若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70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886百萬元為貴集團於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佔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值的25.90%。該等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於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該等基金的組合主要包括於多家非上市公司或私募股權基金的金融資產，根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進行估值，故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p> <p>取決於非上市金融資產的種類，貴集團管理層(「管理層」)使用的公允價值評核方法及有關關鍵假設及判斷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金淨值報告／概要(「基金淨值報告」)：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層編製的基金淨值報告； 	<p>我們抽樣對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進行審計的主要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管理層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相關的內部控制，我們對其設計進行了評價並測試，例如，管理層關鍵假設及輸入資料的批准； 就相關投資而言，我們審閱投資協議及與管理層及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團隊進行訪談，以了解所有投資相關組合業務的投資架構及詳情。我們亦細閱管理層的公允價值計量文件，評估所使用的估值方法的恰當性及檢查有關計算； 在應用基金淨值報告的情況下：我們評估管理層用於公允價值計量的基金淨值報告的可靠性，方法為：1)透過公開資料了解貴集團所投資私募股權基金的信譽；2)直接從貴集團所投資的基金獲取詢證函；及／或3)比較應用對比期間經審計的報表編制的對比期間的基金淨值。

獨立 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2. 近期投資價格法：近期投資價格及有關交易日期隨後的變動；</p> <p>3. 折現現金流量法：折現率及該等投資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p> <p>4. 倍數法：挑選適當的可比公司、釐定適當倍數及反映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現率。</p> <p>貴集團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它們餘額重要，加上評核公允價值時挑選估值法及釐定輸入資料所用重要關鍵的判斷。</p>	<p>4. 在應用近期投資價值法的情況下：我們通過閱讀交易文件及與基金的管理團隊進行訪談，了解近期交易以及相關基金組合於投資日期後發生的事項詳情，以評估近期投資價格是否具代表性，以及於交易日期後是否有發生重大變動。</p> <p>5. 在應用現金流量折現法的情況下：我們通過查核相關投資合約條款來評核現金流量預測，因投資協議載有預期回報率。我們亦評估相關投資收益的可收回性及評核管理層所用折現率是否合理。</p> <p>6. 在應用倍數法時：我們通過獨立研究及諮詢我們的估值專家，將獲估值的有關公司面對的風險及盈利增長前景與可比公司對比，以評估所採用的倍數及所挑選的可比公司是否合理，以及流動性折扣的恰當性。</p> <p>我們認為，在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固有不確定性的情況下，貴集團用於第三層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的主要假設及判斷與我們的了解一致。</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這些其他信息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

獨立 核數師報告

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William Wai Nang Lam。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綜合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501,477	1,468,891
銷售成本	6	(650,617)	(643,288)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6	3,211	(10,609)
毛利		854,071	814,994
分銷開支	6	(488,336)	(462,010)
行政開支	6	(158,987)	(114,191)
其他收益淨額	7	808,974	800,1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17	—	(34,117)
經營盈利		1,015,722	1,004,836
財務收入	9	51,949	31,040
財務開支	9	(24,096)	(12,019)
財務收入淨額	9	27,853	19,021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盈利／(虧損)份額	12(b)	4,250	(2,876)
除所得稅前盈利		1,047,825	1,020,981
所得稅開支	10	(178,090)	(219,364)
年度盈利		869,735	801,617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70,306	802,901
— 非控制性權益		(571)	(1,284)
		869,735	801,61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年內應佔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11	15.79	14.56
每股攤薄盈利	11	15.79	14.56

第80至16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盈利	869,735	801,617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419,349)	(1,041,826)
外幣換算差額	237,942	201,44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81,407)	(840,38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88,328	(38,763)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88,899	(37,479)
— 非控制性權益	(571)	(1,28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88,328	(38,763)

第80至16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預付款項	14	11,151	11,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68,666	75,402
無形資產	15	229,135	238,807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2(b)	137,299	144,61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	69,337	73,4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長期部分	17	4,516,210	3,911,487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 — 長期部分	22	72,138	219,2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長期部分	21	311,252	25,921
非流動資產總額		5,415,188	4,700,34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55,100	225,809
貿易應收款項	20	243,690	294,1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2,402,757	3,893,49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	189,400	—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	22	421,438	257,897
受限制現金	23	397,492	67,648
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內之定期存款	23	106,798	231,6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713,464	909,865
流動資產總額		5,730,139	5,880,599
總資產		11,145,327	10,580,945

綜合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53,589	53,589
股本溢價賬	24	659,018	940,705
儲備	25	8,944,902	8,536,812
		9,657,509	9,531,106
非控制性權益		17,013	17,584
權益總額		9,674,522	9,548,69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	118,769	58,041
流動負債			
衍生工具	29	118,206	—
貿易應付款項	27	163,519	157,96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220,975	196,705
即期所得稅負債		78,050	140,133
借款	30	750,786	454,552
撥備	31	20,500	24,858
流動負債總額		1,352,036	974,214
負債總額		1,470,805	1,032,25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145,327	10,580,945

第80至16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73至79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核，並代其簽署。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53,589	1,714,319	2,435,630	6,136,530	10,340,068	18,868	10,358,936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	—	802,901	802,901	(1,284)	801,617
其他全面收益								
出售事項 — 公允價值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遞延稅項負債影響後)		—	—	(476,955)	—	(476,955)	—	(476,955)
外幣換算差額		—	2,774	198,672	—	201,446	—	201,446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2,774	(843,154)	—	(840,380)	—	(840,380)
全面收益總額		—	2,774	(843,154)	802,901	(37,479)	(1,284)	(38,763)
二零一四年末期及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32	—	(776,388)	3,329	—	(773,059)	—	(773,059)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已歸屬股份	26	—	—	1,576	—	1,576	—	1,57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出資及向其分派總額 (直接於權益確認)		—	(776,388)	4,905	—	(771,483)	—	(771,483)
提撥法定儲備	25	—	—	5,937	(5,937)	—	—	—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	(776,388)	10,842	(5,937)	(771,483)	—	(771,48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3,589	940,705	1,603,318	6,933,494	9,531,106	17,584	9,548,690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股本	股份溢價賬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53,589	940,705	1,603,318	6,933,494	9,531,106	17,584	9,548,690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	—	870,306	870,306	(571)	869,735
其他全面收益								
出售事項 — 公允價值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遞延稅項負債影響後)		—	—	(905,555)	—	(905,555)	—	(905,555)
外幣換算差額		—	(3,132)	243,664	(2,590)	237,942	—	237,942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3,132)	(175,685)	(2,590)	(181,407)	—	(181,407)
全面收益總額		—	(3,132)	(175,685)	867,716	688,899	(571)	688,328
二零一五年末期及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	32	—	(278,555)	2,398	(286,786)	(562,943)	—	(562,943)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已歸屬股份	26	—	—	447	—	447	—	44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出資及向其分派總額 (直接於權益確認)		—	(278,555)	2,845	(286,786)	(562,496)	—	(562,496)
提撥法定儲備	25	—	—	15,376	(15,376)	—	—	—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	(278,555)	18,221	(302,162)	(562,496)	—	(562,49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3,589	659,018	1,445,854	7,499,048	9,657,509	17,013	9,674,522

第80至16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3	294,959	359,695
已收利息		3,186	11,743
已付所得稅		(192,608)	(53,43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5,537	318,00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49)	(14,044)
購買無形資產		(1,584)	(3,35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	998	367
贖回初始期滿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長期銀行存款	23	124,899	534,322
購買金融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382,989)	(2,021,605)
出售金融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462,122	792,858
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的股息		75,497	99,721
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6,009	202,042
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	(1,923,167)	(707,53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842,854	891,674
金融負債付款		—	(609,020)
投資聯營公司		—	(62,08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40,590	(896,65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30	788,814	454,552
償還借款	30	(508,903)	—
已付股息	32	(565,341)	(776,388)
為銀行貸款抵押的受限制現金增加	23	(329,844)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15,274)	(321,8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9,865	1,726,5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		72,746	83,78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713,464	909,865

第80至160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概況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澳門及日本從事品牌開發、設計及銷售運動相關服裝、鞋類及配件業務，在中國內地及海外從事投資活動。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授權刊發該等財務報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列明者外，該等政策在所列報的兩個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對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進行重新估值以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較複雜的範疇，或假設與估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均於附註4中披露。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釐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主動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採納該等修訂本並不會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b) 尚未採納之新準則及詮釋

下列新準則以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尚未應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除下述者外，預計上述新準則以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此項新準則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為對沖會計法引進新條則，及為金融資產引進全新之減值模式。

儘管本集團尚未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進行詳細評估，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將可滿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分類條件，因此該等資產之會計方法不會有所變動。

本集團持有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

- 目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可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
- 金融資產目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而其將可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同一基準繼續計量。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尚未採納之新準則及詮釋(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因此，本集團預期該新指引並不會對其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會計方法，而根據新準則屬本集團持有負債的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故對本集團金融負債之會計方法並無影響。終止確認之規則已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變動。

新減值模式要求根據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情況般僅產生信貸虧損。該模式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項下之合約資產、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金融擔保合約。雖然本集團尚未對其減值撥備將如何受該新模式影響進行詳細評估，但其可能造成提早確認信貸虧損。

該新準則亦引進擴大披露之規定及更改其呈報方式。此等影響預期將更改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作出披露之性質及程度(特別是於採納新準則之年度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必須應用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根據已完成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僅容許就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前開始的年度報告期提早分階段採納。於該日期後，新規則必須完全採納。本集團無意於強制採納日期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尚未採納之新準則及詮釋(續)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準則理事會」)已頒佈確認收益之新準則。此將取代涵蓋貨品及服務合同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涵蓋建築合約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此新準則乃根據當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才確認收入之原則下作出。此準則允許對是次採納採用全面追溯法或經修訂追溯法。

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應用該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及以下可能受影響之領域(如適用)之影響：

- 來自服務的收益 —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須識別獨立履約責任，其可能影響確認收益的時間。
- 履行合約所產生成本之會計法 — 目前支銷之成本可能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為資產；及
- 退貨權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須對向客戶收回貨品之權利及退款責任在資產負債表上獨立呈列。

於此階段，本集團無法估計新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之影響。本集團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對該影響進行更詳細評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採納。於此階段，本集團無意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尚未採納之新準則及詮釋(續)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在營運及融資租賃之間的差異遭取消的情況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近乎所有租約均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根據新訂準則，以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繳納租金之金融負債均獲確認，惟短期及低值租賃不在此列。出租人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營運租約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營運租約承擔為人民幣71,531,000元(附註34)。但本集團尚無法確定此類承諾中未來需要確認的資產以及未來租金付款的租賃負債，及其對本集團盈利和現金流分類的影響。

而部分承諾可能因期限較短、價值較低而無需確認相關資產、負債；部分承諾的安排可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合資格為租賃。

新準則應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採納。於此階段，本集團無意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賬目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架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須承擔參與實體營運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就該可變回報享有權利，且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屬對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列賬，於失去控制權當日解除綜合列賬。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得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轉讓的資產有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申報金額已作必要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賬目(續)

(b)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 即以彼等為擁有人身分與該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已付任何代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c) 處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入賬。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d)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根據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所持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乃現有所有權權益，可讓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清盤時的資產淨值，按公允價值或現有所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以另一計量基準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原先所持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估產生的盈虧於損益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賬目(續)

(d)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轉讓的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入賬。

轉讓代價、被收購方非控制性權益總額及原先所持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就廉價購買而言，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原先所持權益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公允價值，差額直接於損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對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附屬公司呈報金額於必要時調整，以符合本集團會計政策。

2.2.2 單獨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業績按股息及應收款項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在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之實體，一般佔持股比例20%至50%投票權。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以成本初始確認，而賬面值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享有被投資者於收購日期後的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識別的商譽。於收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時，任何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入賬為商譽。

如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之盈利或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之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賬內確認，並對投資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賬款，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公司的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公司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於「享有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盈利份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順流和逆流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公司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聯營公司的股權稀釋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4 合營安排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營安排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按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其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以權益法入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合營安排(續)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的權利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的損益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辨認的商譽。在收購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時，合營企業的成本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當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代表合營企業產生責任或付款。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抵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2.5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內部匯報一致之方式呈報。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委員會，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其大部分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或日圓。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根據於交易當日的適用匯率或項目重新計量之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盈虧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與借貸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財務開支淨額」中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計價並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以該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及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換算差額作出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換算差額在損益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公允價值盈虧的一部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內。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本集團實體(該等實體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日期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則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而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幣換算差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永久業權土地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成本指購買土地已付代價。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折舊。

在建工程代表在建或有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築及收購成本。在建工程項目直至相關資產落成並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不作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可供使用，其成本則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以下所述有關的政策計提折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當後續成本可能於未來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相關的經濟利益，而相關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有關後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視情況)。重置部分的賬面值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時於財政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有關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樓宇	20至35年
— 辦公室傢俬及設備	2至15年
— 汽車	5年
— 租賃裝修	2至18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複核，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數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減計至其可收回數額(附註2.10)。

處置盈虧為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2.8 租賃土地使用權

租賃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指就20至50年期間內使用不同廠房及樓宇所在土地的權利所支付的代價。租賃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

2.9 無形資產

(a) 商標

單獨購入的商標及特許權以歷史成本法列賬。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有特定使用年限的商標及特許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於四十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商標及特許權的成本。

(b) 電腦軟件

所購買的電腦軟件使用權按購買成本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運用所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該等成本於二至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使用年期不限定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毋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獨立可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上述分類取決於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決定金融資產分類。

(a)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以及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透過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的主要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則會撥歸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彼等已被指定用作對沖用途。倘預計於十二個月內買賣，則此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釐定付款額且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均列作流動資產，惟已償付或預期自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償付者，則列作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的「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16及2.17)。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該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2 確認及計量

以慣常方法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就並非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交易成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和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類別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呈列。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乃於本集團之收取款項之權利確定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之一部分。

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及非貨幣證券，其公允價值之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若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出售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作為「投資證券的收益及虧損」。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分。至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確定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分。

2.12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於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予以抵銷；有關淨額則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2.13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期末對個別或一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評估。當有客觀減值證據表明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因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損失事件」)，而該損失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產生影響且影響能可靠估計時，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被認為已發生減值並出現減值損失。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續)

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察覺的資料顯示未來預計現金流量有可量度之下降，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逾期還款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減值損失將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該金融資產按原來實際利率貼現後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減值損失會減少該資產的賬面金額，並確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如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之當前實際利率。實務上，本集團亦可以採用觀察到的市場價值確定某項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並以此作為基準計算減值。

如果在以後的期間，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少，且該等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客觀關聯(例如債務人信用評級的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回撥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會在每一呈報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項或某組金融資產已經減值。

就債務證券而言，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重新分類，並在損益確認。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可客觀地與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撥回減值虧損。

就股權投資而言，證券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重新分類，並在損益確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並不會透過綜合全面收益表撥回。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按於衍生工具合同訂立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確認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指定作對沖工具，如指定為對沖工具，則取決於其所對沖項目的性質。本集團並無指定任何衍生工具為對沖工具。

2.15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值是以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值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成本、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根據正常運作能力)，但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內的估計售價扣除不同金額的適用銷售開支。

2.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是由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對外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款項。如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在一年或一年以內收回，則列為流動資產。否則，在非流動資產中列報。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所持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銀行通知存款。

2.18 股本

普通股均列作權益。

為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而直接增加的成本在權益中列作扣除稅項後所得款項的減項。

2.19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是應為供應商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而付款的義務。賬齡在一年或以內的貿易應付款項獲分類為流動負債中。否則，該等貿易應付款項獲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起初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收益表中確認。

在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惟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可將償還負債的日期遞延至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者除外。

2.21 借貸成本

可直接歸屬且需經較長時間的購建或生產活動方能達至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的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大致上達至其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況為止。

尚未使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收益表內確認。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稅務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除了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外，稅項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乃按結算日在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評估報稅表內記錄的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以預期支付予稅務機構的款項為基準計提撥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基本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性差額作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首次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對會計損益及應課稅盈利或虧損並無影響，則遞延所得稅不予計入。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可用於暫時性差額抵銷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外在基本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撥備，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額之撥回時間及暫時性差額將不大可能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本集團一般不能控制聯營公司暫時性差額的撥回。僅於協議載有規定時，本集團方可控制可見將來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惟不確認聯營公司未分派溢利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涉及的遞延稅項負債。

僅當暫時性差額可能於未來撥回，且有足夠應課稅盈利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時，遞延所得稅資產方按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產生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

(c) 對銷

倘有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與同一課稅當局就有意按淨額基準結付結餘的一間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會予以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固定供款計劃指本集團向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養老金計劃。倘基金未持有足夠資產以就本期或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向全部僱員支付福利，本集團並無支付進一步供款的法律或推定責任。界定供款福利計劃乃固定供款計劃以外的養老金計劃。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就固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向由公共或私人機構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強制、合約或自願性供款。本集團在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倘若有現金退款或未來供款額出現下調，預付供款可確認為資產。

(b) 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花紅及分佔盈利確認負債及開支的計量方式計及本公司股東的應佔盈利，並作出若干調整。倘存在合約責任或以往慣例構成推定責任，則本集團將確認撥備。

(c) 離職福利

本集團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解僱僱員或僱員自願接受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離職福利。本集團於不再能撤回福利要約時確認離職福利。自報告期末起計逾12個月後到期應付的福利將折現至現值。

(d) 僱員可享假期

僱員可享年假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並須就僱員於截至結算日止提供服務而產生的估計尚未支取年假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的病假及產假於提取時方予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以股份支付的報酬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採納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6(b))。為獲授受限制股份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出日期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釐定，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但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以及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適用)。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予以確認，期內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將會達成。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的影響，以及須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於本公司的實體財務報表內，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股本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資本注資。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2.25 撥備

環境復原、重組費用及法律索償撥備在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及金額已經被可靠估計時確認。重組準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及僱員辭退付款。概不會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償付時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需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任何一個項目的相關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為履行責任所預計需要產生的支出的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使用稅前折現率，而該稅前折現率須能夠反映當前市場的貨幣時間價值估算及該負債特有的風險。由時間推移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計入利息開支。

2.26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由於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責任，此等責任最終會否形成乃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日後或會(或不會)發生且並非本集團可完全控制的不確定事件，方能確定。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已發生的事件而引致的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確認。並無確認或然負債，惟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有變而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時，此等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即供應貨品在扣除折扣、退回貨品、增值稅，以及經集團內公司間銷售對銷後的淨值。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收入將被確認。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回報估計。

(a) 銷售貨品 — 批發

本集團生產及向其於中國及日本的分銷商銷售一系列運動相關服裝、鞋類及配件。當集團實體已向批發商交付貨物、批發商有全權決定渠道及價格出售貨物且並無未履行的責任可影響批發商接納貨品，則確認銷售貨品。貨物交付至特定地點而毀損及滅失的風險已轉移給批發商，以及批發商已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接納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納的準則已達成，則始能作為交付。

若干經銷商有權根據本集團與分銷商訂立的協議退回貨品或取得額外銷售折扣。管理層按過往經驗估計退回貨品的數量及額外銷售折扣並據此作出撥備，並按已交付貨品減估計退回貨品及銷售折扣確認收入。

(b) 銷售貨品 — 零售

本集團於中國及日本經營銷售運動服裝、鞋類及配件的零售連鎖店及店舖。貨品的銷售於本集團銷售產品予客戶時確認。零售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交易。

網上提供貨品銷售的收入於存貨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即客戶接納貨品時)確認。交易以現金、信用卡或通過第三方網上付款平台進行。

(c) 銷售貨品 — 寄售

寄售指收取本集團的若干貨品的一方承諾代本集團出售貨品。本集團於該收取貨物的一方向第三方出售貨品時確認收入。

(d) 專利收入

專利收入根據有關協議的內容按應計基準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當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將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該金融工具的原本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將該折現轉回作為利息收入。已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以原本實際利率確認。

2.29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以公允價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會遞延入賬，其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期間，須與有關補助所擬補償的成本入賬的時間相對應。

2.30 租賃

凡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付款(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3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滙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金融市場難以預知的情況，並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滙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日本經營業務，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及日圓計價及結算，且主要以美元結算的海外(日本除外)採購及銷量是有限的。外滙風險亦會因若干以各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銀行存款而產生。該等存款包括中國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存款、本公司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之存款、以港元計值的本公司銀行借款，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按貨幣劃分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和銀行借貸分析於附註23及附註30披露。本集團現時並未對沖其外滙風險。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港元轉強／轉弱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不變，年度稅後盈利將會變動，主要是因為換算美元及港元計價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的匯兌盈虧所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稅後年度盈利(減少)／增加		
— 轉強5%	(29,549)	(29,562)
— 轉弱5%	29,549	29,562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財務投資產品、應收貸款及借款。本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其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財務投資產品、應收貸款及借款詳情已分別於附註23、附註21及附註30中披露。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為可供出售或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所持投資而面臨權益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商品價格風險。為控制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本集團按照所制定的額度分散其投資組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本集團上市股份證券的股價上升／下跌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不變，本集團的其他全面收益及年度除稅後溢利則會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9,86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318,000元)及人民幣3,33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36,000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組別管理，惟有關應收賬款結餘的信貸風險除外。各當地實體在提供標準付款及交付條款及條件前，須對各新客戶的信貸風險進行管理及分析。本集團僅向具備適當信貸紀錄的客戶提供除貨。

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存款均存於優質財務機構，並無重大信貸風險。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銀行存放的銀行存款結餘。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評級(i)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A-1	1,631,463	912,863
A-2	444,154	157,124
B	74,092	70,121
其他	68,045	69,102
	2,217,754	1,209,210
財務投資產品		
A-1	—	206,889
A-2	714,204	2,881,260
B	287,990	—
	1,002,194	3,088,149

(i) 信貸評級取自標準普爾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表的數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帶信貸風險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對有限合夥基金的投資(此等基金成立之目的為進行股權投資)及應收貸款。此外，管理層定期評估該等投資的信貸風險，有需要時計提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有大量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銀行發行的年期一年以內財務投資產品投資，流動資金風險被視為極微。本集團透過維持主要來自經營及投資現金流量的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來監控其流動資金風險。

根據於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組別劃分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分析如下表。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附註30)	752,555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7)	163,519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8)	99,599
衍生工具(附註29)	118,206
	1,133,87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附註30)	460,257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7)	157,96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8)	108,496
	726,719

所有結餘均於一年內到期。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為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以持續經營方式，為股東提供回報以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且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少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股息的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項。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公司以資本負債比例監管資本。比例乃根據債務淨值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值等於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示「短期及長期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等於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權益」加上債務淨值。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債務淨值。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允價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不可觀察輸入)(第3層)。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與負債。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7)	1,986,190	—	2,719,420	4,705,610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 金融資產(附註22)	327,165	—	166,411	493,576
	2,313,355	—	2,885,831	5,199,18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7)	2,531,817	—	1,379,670	3,911,487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之 金融資產(附註22)	157,887	—	319,262	477,149
	2,689,704	—	1,698,932	4,388,636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第1層的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買賣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按結算日所報市價釐定。倘交易所、買賣商、經紀、產業集群、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可隨時及定期獲得報價，有關市場則被視為活躍，而有關價格代表按公平基準實際及定時進行的市場交易。該等工具會列入第1層。屬第1層的工具主要包括於一間美國上市公司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的普通股及一間香港上市公司優先股。

(b) 第2層的金融工具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乃利用估值方法釐定。估值方法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層。

(c) 第3層的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層。

用於金融工具估值的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倘可取得由管理層團隊編製的私募基金資產淨值估值報告，則使用該等資產淨值估值報告；
- 應用近期投資價格法，而有關的主要假設及判斷包括近期投資的價格及相關交易日期後的變動；
- 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而有關的主要假設及判斷包括該等投資的貼現率及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 應用倍數法，而有關的主要假設及判斷包括選取合適的可比公司、釐定適當的倍數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率。

報告期內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第3層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3層工具的變動：

第3層的金融工具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98,932	1,351,091
匯兌差額	21,148	11,606
添置	1,387,831	659,354
公允價值變動	138,920	52,998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	(34,117)
處置	(361,000)	(342,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85,831	1,698,932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虧損)總額計入損益， 已計提可供出售金融工具減值虧損	—	(34,117)
年終持有之資產列作「其他收益淨額」的年內(虧損) 總額計入損益	(85,808)	(68,153)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未變現盈利之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300,225	121,151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的不斷評估是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而作出。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於極少情況下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極可能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金融資產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及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乃利用估值方法釐定。估值方法包括利用各私募基金提供的資產淨值、近期投資的價格、貼現現金流分析模型及市場倍數等。在可行的情況下，模型僅利用可觀察數據。本集團利用其判斷挑選多項方法及主要按報告期末現存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本集團金融資產估計公允價值或與有關實際結果不同。這可能導致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確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有關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評估的因素包括年期及該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程度；及投資的財政狀況及短期業務展望，包括行業及分部表現、技術變化及經營和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c) 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繳納中國及日本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釐定最終稅項可能涉及不明朗因素的多項交易及計算。本集團基於是否需要支付額外稅項的估計而確認負債。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決定的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d) 銷售退貨及折扣撥備

特定分銷商有權根據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其分銷商訂立的協議退回貨品或取得額外銷售折扣。管理層按過往經驗及市場狀況估計退回貨品的數量及額外銷售折扣並作出相應撥備，並按已交付貨品減估計退回貨品及銷售折扣確認收入。倘實際銷售退貨或銷售折扣高於或低於先前估計數額，則管理層將調整撥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e) 存貨撥備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對未來市場狀況及銷售額的估計而計提撥備。倘實際可變現淨值高於或低於先前估計數額，則管理層將調整撥備。此牽涉重大判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提過季存貨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14,93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8,148,000元)(附註19)。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該估計乃根據客戶的信貸記錄及現時市場狀況作出。管理層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撥備。管理層透過根據過往信貸記錄、債務人過住任何無力償還記錄、或其他未必為公開資料或可容易取得的公開資料有關的信貸風險、以及可能有重大影響但未必可輕易確定的市場波動，審閱個別賬戶，定期重新評估減值撥備是否充足。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提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人民幣115,91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1,763,000元)(附註20、21)。

(g) 商標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將Kappa、Phenix及其他商標的可使用年期定為40年(附註15)。此項估計是以管理層在運動服裝業的經驗為依據。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估計短或長，本集團將增加或減少攤銷開支。商標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開支可能因運動服裝市場、市場趨勢及競爭的變化而大幅變動。倘可使用年期低於原本估計，管理層將增加攤銷開支，或倘有跡象顯示賬面值不能收回，管理層將撇銷或撇減商標資產至可收回金額。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澳門及日本從事品牌開發、設計以及銷售體育相關服裝、鞋類及配件業務，以及在中國內地及海外從事投資活動。

董事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績效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個別地審議及評估投資活動及運動服裝業務的績效表現，而運動服裝業務則從地區角度被審議，包括中國(中國內地)及日本分部如下：

- 中國 — 包括分銷及零售Kappa品牌和其他品牌的體育服裝及國際業務(包括向其他國家提供Kappa品牌產品)。
- 日本 — 包括分銷及零售Kappa、Phenix及其他品牌的體育服裝。
- 投資 — 包括投資於各類金融資產及商業銀行發行的財務投資產品。

分部間銷售按載於規管交易的協議內之條款進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外部客戶收入、分部營運盈利/(虧損)及分部盈利/(虧損)，按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列的貫徹一致方式計量。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日本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未拆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部間抵銷前收入總額	1,146,766	377,176	—	—	1,523,942
分部間收入	(16,900)	(5,565)	—	—	(22,465)
外部客戶收入	1,129,866	371,611	—	—	1,501,477
銷售貨品成本	(407,840)	(242,777)	—	—	(650,617)
存貨減值虧損回撥/(撥備)	4,221	(1,010)	—	—	3,211
分部毛利	726,247	127,824	—	—	854,071
其他收益淨額	14,732	6,768	787,474	—	808,974
分部經營盈利/(虧損)	288,001	(5,588)	773,176	(39,867)	1,015,722
財務收入	35,197	3,098	—	13,654	51,949
財務開支	(13,765)	(2,422)	—	(7,909)	(24,096)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盈利	5,466	23	(1,239)	—	4,250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314,899	(4,889)	771,937	(34,122)	1,047,825
所得稅開支	(112,644)	(1,011)	(64,435)	—	(178,090)
年度盈利/(虧損)	202,255	(5,900)	707,502	(34,122)	869,735
損益的其他主要項目					
折舊及攤銷	20,252	3,929	—	—	24,1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3,779)	—	—	—	(13,779)
廣告及銷售開支	238,888	38,534	—	—	277,42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日本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未拆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部間抵銷前收入總額	1,068,624	418,521	—	—	1,487,145
分部間收入	(15,864)	(2,390)	—	—	(18,254)
外部客戶收入	1,052,760	416,131	—	—	1,468,891
銷售貨品成本	(374,149)	(269,139)	—	—	(643,288)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7,133)	(3,476)	—	—	(10,609)
分部毛利	671,478	143,516	—	—	814,994
其他收益淨額	4,246	5,150	790,764	—	800,160
分部經營盈利／(虧損)	295,849	5,721	744,828	(41,562)	1,004,836
財務收入	20,945	6	—	10,089	31,040
財務開支	(2,271)	(9,727)	—	(21)	(12,019)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盈利／(虧損)	—	54	(2,930)	—	(2,876)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314,523	(3,946)	741,898	(31,494)	1,020,981
所得稅開支	(97,658)	(1,196)	(120,510)	—	(219,364)
年度盈利／(虧損)	216,865	(5,142)	621,388	(31,494)	801,617
損益的其他主要項目					
折舊及攤銷	20,660	2,219	—	—	22,8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	—	34,117	—	34,1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撥回)／撥備	(43,027)	672	—	—	(42,355)
廣告及銷售開支	211,355	41,142	—	—	252,49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未拆分」項下呈報的經營虧損人民幣39,86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1,562,000元)(附註6)包括Kappa品牌產品的設計及產品開發成本，該成本由中國及日本市場為產品發展而設立的本集團之技術中心產生。

以下載列按品牌及業務劃分的中國及日本分部運動服裝銷售額的進一步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 分銷Kappa品牌產品	657,959	627,801
— 零售Kappa品牌產品	442,934	401,897
— 國際業務及其他	28,973	23,062
	1,129,866	1,052,760
日本		
— 分銷及零售Kappa品牌產品	123,855	141,674
— 分銷及零售Phenix品牌產品	247,756	274,457
	371,611	416,131
營業額	1,501,477	1,468,89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關連方的收入約人民幣330,766,000元(二零一五年：448,139,000)(附註35)。該等收入歸屬中國分部。

有關於總資產而向董事會提供的金額按財務報表所呈列的貫徹一致方式計量。此等資產根據分部營運及資產實際位置拆分。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總資產及總負債的對賬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日本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未拆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權益	53,224	15,650	68,425	—	137,2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705,610	—	4,705,6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337	—	—	—	69,337
其他資產	2,833,050	319,674	3,077,580	163,361	6,393,665
分部間抵銷前總資產	2,955,611	335,324	7,851,615	163,361	11,305,911
分部間抵銷	(43,712)	(14,661)	—	(102,211)	(160,584)
分部資產	2,911,899	320,663	7,851,615	61,150	11,145,3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67,962	3,730	47,077	—	118,769
即期所得稅負債	76,878	1,172	—	—	78,050
其他負債	626,255	136,461	570,701	46,373	1,379,790
分部間抵銷前總負債	771,095	141,363	617,778	46,373	1,576,609
分部間抵銷	(15,107)	(44,324)	—	(46,373)	(105,804)
分部負債	755,988	97,039	617,778	—	1,470,80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中國 人民幣千元	日本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未拆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權益	66,908	15,627	62,082	—	144,6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即期部分	—	—	3,911,487	—	3,911,4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423	—	—	—	73,423
其他資產	2,020,196	361,609	4,110,443	117,946	6,610,194
分部間抵銷前總資產	2,160,527	377,236	8,084,012	117,946	10,739,721
分部間抵銷	(54,668)	(5,888)	—	(98,220)	(158,776)
分部資產	2,105,859	371,348	8,084,012	19,726	10,580,9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586	54,455	—	58,04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9,130	1,003	—	—	140,133
其他負債	251,161	189,060	454,552	42,394	937,167
分部間抵銷前總負債	390,291	193,649	509,007	42,394	1,135,341
分部間抵銷	(5,931)	(54,761)	—	(42,394)	(103,086)
分部負債	384,360	138,888	509,007	—	1,032,25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外，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69,20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88,350,000元)，而位於其他國家及地區的則為人民幣73,51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3,239,000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按性質呈列的開支

對銷售成本、存貨減值虧損撥回／(撥備)、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附註19)	650,617	643,288
廣告及銷售開支	277,422	252,497
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附註8)	151,044	152,448
物流費用	70,232	72,813
設計及產品開發開支	39,867	41,563
有關樓宇的經營租賃費	25,538	21,019
商旅費用	16,151	14,512
租賃預付款項及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4、15)	12,985	12,7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11,196	10,097
法律及顧問開支	8,474	5,716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3,800	3,500
— 非審計服務	308	141
存貨減值虧損(回撥)／撥備(附註19)	(3,211)	10,6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附註20、21)	(13,779)	(42,355)
其他	44,085	31,468
	1,294,729	1,230,09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967,588	476,955
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115,253	418,964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入賬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95,369)	(106,355)
政府補貼收入	11,876	4,569
專利收入	3,986	3,497
其他淨額	5,640	2,530
	808,974	800,160

8.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酬	100,511	100,351
養老金供款(附註(a))	20,297	20,022
離職福利	1,207	3,782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6(b))	447	1,576
其他福利	28,582	26,717
	151,044	152,448

附註：

(a) 養老金 — 固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香港及日本僱員均參與有關地方政府籌辦的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須按僱員年內基本薪酬每月向該等計劃作固定供款，中國的供款比例介乎13%至21%(二零一五年：13%至21%)，日本的供款比例則為9.10%(二零一五年：8.90%)，視乎適用當地法規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作固定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向僱員或退休人士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續)

附註：(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名(二零一五年：兩名)董事的薪酬已載於附註37分析。年內，本集團應付其餘三名(二零一五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	2,963	6,816
養老金供款	81	88
	3,044	6,904

酬金組別如下：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酬金組別：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2
	3	3

9. 財務開支淨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匯兌收益	38,641	14,955
— 利息收入	13,308	16,085
	51,949	31,040
財務開支：		
— 利息開支	(18,748)	(5,093)
— 其他	(5,348)	(6,926)
	(24,096)	(12,019)
財務收入淨額	27,853	19,021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29,513	169,254
— 日本稅項	1,011	802
遞延所得稅(附註18)	47,566	49,308
	178,090	219,364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的法律，本公司無須繳付所得稅、財產稅、公司稅、資本收益稅或其他稅項。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在香港及新加坡產生或賺取估計應課稅盈利，因此無須繳付香港利得稅及新加坡利得稅(二零一五年：無)。

根據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於分派盈利予外國註冊成立的直接持股公司時，均須視乎該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的國家而就中國公司分派所賺取的盈利繳納稅率5%或10%的預扣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日後將予分派的溢利撥備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42,92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9,103,000元)(附註18)。

在日本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一律須繳納所得稅及地方居民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為應課稅盈利的15%(就應課稅收入低於8,000,000日圓部分)及23.4%(就應課稅收入高於8,000,000日圓部分)(二零一五年：15%或25.5%)。居民稅稅率則就繳稅人股本、經營地點及僱員人數以及繳稅人應付所得稅之稅率作準，惟設有若干最低付款。鑒於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五年：無)未有錄得應課稅盈利，故須繳付最低居民稅款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盈利的稅項與利用適用於所屬綜合公司盈利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1,047,825	1,020,981
以各國適用之利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108,855	162,083
稅務影響：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0,598	7,441
— 中國附屬公司應分派予境外投資者的溢利之 預提所得稅撥備(附註18)	42,924	39,103
— 不可扣稅開支或虧損	678	1,756
— 使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1,244)
— 抵銷本集團公司間未變現盈利	15,035	10,225
所得稅開支	178,090	219,364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扣除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870,306	802,901
已發行普通股扣除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之 加權平均數(千股)	5,513,180	5,512,58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15.79	14.56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通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普通股具潛在攤薄影響(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a) 附屬公司

下列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直接 持有的普通股 比例(%)	本集團持有 的普通股 比例(%)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普通股 比例(%)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香港動向體育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 每股1港元 的普通股	100%	—	—	投資控股，香港
Dongxiang (Netherlands) Cooperative U.A.	荷蘭	755,738歐元	100%	—	—	投資控股，荷蘭
光景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	—	投資控股，英屬維爾京群島
明泰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美元	100%	—	—	投資控股，英屬維爾京群島
Achilles Sports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股 每股1美元 的普通股	—	100%	—	擁有商標，新加坡
Gaea Sports Limited	香港	1股1港元的普通股	—	100%	—	投資控股，香港
北京動向體育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設計及銷售運動相關鞋類、服裝及配件，中國
上海卡帕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	設計及銷售運動相關鞋類、服裝及配件，中國
上海泰坦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500,000元	—	100%	—	設計、生產及銷售運動相關鞋類、服裝及配件，中國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資本詳情	非控制性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本公司直接 持有的普通股 比例(%)	本集團持有 的普通股 比例(%)	權益持有的 普通股 比例(%)	
上海雷德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58,000,000元	—	100%	—	設計及諮詢服務， 中國
西亞體育用品商貿 (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80,000,000美元	—	100%	—	設計及銷售運動相 關鞋類、服裝及 配件及諮詢 服務，中國
赫拉體育用品商貿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40,000,000美元	—	100%	—	銷售運動相關鞋 類、服裝及 配件，中國
考伊斯體育用品商貿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50,000,000美元	—	100%	—	銷售運動相關鞋 類、服裝及 配件，中國
上海嘉班納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0,000,000元	—	100%	—	設計及諮詢服務， 中國
上海杜爾斯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418,451元	—	100%	—	設計及諮詢服務， 中國
上海克瑞斯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4,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鞋 類、服裝及 配件，中國
Hebe Fashions Co., Ltd.	新加坡	1新加坡元	—	100%	—	投資控股，新加坡
Cronus Sports Co., Ltd.	新加坡	1新加坡元	—	100%	—	投資控股，新加坡
Phenix Co., Ltd.	日本	99,000,000日圓	—	91%	9%	品牌開發、設計及 銷售運動相關 服裝，日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直接	本集團持有	非控制性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持有的普通股 比例(%)	的普通股 比例(%)	權益持有的 普通股 比例(%)	
北京快樂運動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品、服裝及配件、以及進出口，中國
大連克瑞斯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大連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品、服裝及配件、以及進出口，中國
深圳克瑞斯特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品、服裝及配件、以及進出口，中國
鄭州克瑞斯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鄭州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品、服裝及配件、以及進出口，中國
武漢克瑞斯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武漢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品、服裝及配件、以及進出口，中國
湖南克瑞斯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長沙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品、服裝及配件、以及進出口，中國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直接	本集團持有	非控制性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持有的普通股 比例(%)	的普通股 比例(%)	權益持有的 普通股 比例(%)	
上海動向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 品、服裝及 配件，以及 進出口，中國
杭州克雷斯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	中國杭州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	零售運動相關產 品、服裝及 配件，以及 進出口，中國
太倉泰坦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	中國太倉	人民幣1,500,000元	—	100%	—	設計、生產及 銷售運動相關鞋 類、服裝及配件， 中國
上海卡帕動力兒童體 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設計及銷售兒童 服飾
西藏普魯都斯投資管 理有限公司	中國西藏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投資
西藏佑德投資管理有 限公司	中國西藏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投資
西藏雷澤資本投資有 限公司	中國西藏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性權益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i)	68,874	81,465
聯營公司(ii)	68,425	63,1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299	144,617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i)	5,489	54
聯營公司(ii)	(1,239)	(2,93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50	(2,876)

(i)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1,465	15,621
添置	—	65,838
分佔利潤	5,489	54
匯兌差額	—	(48)
抵銷未變現盈利	(18,08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8,874	81,46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合營企業投資性質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 權益%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投資日期
間接持有：					
上海菲尼克斯製衣有限公司	中國	38.00%	附註(*) 權益		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
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山西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瀋陽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天津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京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浙江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 上海菲尼克斯製衣有限公司(「上海菲尼克斯」)主要從事為本集團及其他公司生產服裝及運動服裝業務。

(**) 於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北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重組前，邁盛悅合北京為山西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山西」)、瀋陽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瀋陽」)、天津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天津」)、南京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南京」)及浙江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浙江」)(統稱「其他五家邁盛悅合公司」)的母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透過邁盛悅合北京的一連串重組，本集團於邁盛悅合北京持有的股權由22.05%增至30.00%。同時，邁盛悅合北京出售其於其他五家邁盛悅合公司的所有股權，而本集團分別收購邁盛悅合上海、邁盛悅合瀋陽、邁盛悅合天津、邁盛悅合南京及邁盛悅合浙江的各30%股權。於重組完成後，根據股東協議，邁盛悅合北京及其他五家邁盛悅合公司(統稱「該六家邁盛悅合公司」)成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屬重大的本集團合營企業。

資產負債表概要

	上海菲尼克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該六家 邁盛悅合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流動資產總值	30,475	596,754	627,229
流動負債總值	(5,377)	(377,900)	(383,277)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085	14,090	30,175
非流動負債總值	—	—	—
資產淨值	41,183	232,944	274,127

全面收益表概要

	上海菲尼克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該六家 邁盛悅合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9,181	1,067,075	1,096,256
除所得稅前盈利	107	15,828	15,935
所得稅開支	(47)	(2,344)	(2,391)
除稅後盈利	60	13,484	13,544
其他全面收益	—	—	—
全面收益總額	60	13,484	13,54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財務資料概要對賬

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與本集團所佔合營企業權益的賬面值對賬：

	該六家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菲尼克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邁盛悅合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資產淨值	41,183	232,944	274,127
本集團分佔百分比	38%	30%	
本集團權益	15,650	71,304*	86,954
抵銷未變現利潤	—	(18,080)	(18,080)
賬面值	15,650	53,224	68,874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該六家邁盛悅合公司其中之一錄得負淨資產，本集團計算其持有該六家邁盛悅合公司的權益時，以經調整期末淨資產(該合營企業最多計至零淨資產)為基礎。

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該六家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菲尼克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邁盛悅合公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流動資產總值	31,014	601,467	632,481
流動負債總值	(7,482)	(397,518)	(405,000)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591	15,511	33,102
非流動負債總值	—	—	—
資產淨值	41,123	219,460	260,583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全面收益表概要

	上海菲尼克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該六家 邁盛悅合公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2,296	1,166,059	1,198,355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224	(26,435)	(26,211)
所得稅開支	(83)	(1,093)	(1,176)
除稅後盈利/(虧損)	141	(27,528)	(27,387)
其他全面收益	—	—	—
外幣換算差額	(126)	—	(12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5	(27,528)	(27,513)

財務資料概要對賬

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與本集團所佔合營企業權益的賬面值對賬：

	上海菲尼克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該六家 邁盛悅合公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資產淨值	41,123	219,460	260,583
本集團分佔百分比	38%	30%	
本集團權益	15,627	65,838	81,465
賬面值	15,627	65,838	81,46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i)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3,152	—
添置	—	66,082
分佔虧損	(1,239)	(2,930)
分佔其他全面收益	(1,787)	—
滙兌差額	8,29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8,425	63,152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性質：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業務性質	計量方法	投資日期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權益%			
Boundary Bay Investment LLC	美國	35%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成都仁頤越立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	附註(**)	權益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收購於Boundary Bay Investment LLC(「BBI LLC」)35%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BBI LLC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擁有Point Roberts Resort, LP(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成立的華盛頓有限公司夥經營)99.99%權益。Point Roberts Resort, LP的主要業務為從事Point Roberts Marina及其周邊所屬區域的整體管理。

(**)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本集團投資於成都仁頤越立科技有限公司(「成都仁頤越立」)成為持有20%股權的股東，代價為人民幣4百萬元。成都仁頤越立為專注開發運動相關軟件／平台的科技公司。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i)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BBI LLC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仁頤越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流動資產總值	111,082	3,484	114,566
流動負債總值	(4,365)	(15)	(4,380)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1,606	—	191,606
非流動負債總值	(104,805)	—	(104,805)
資產淨值	193,518	3,469	196,987

全面收益表概要

	BBI LLC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仁頤越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640	5	12,645
除所得稅前虧損	(2,465)	(1,882)	(4,347)
所得稅開支	—	—	—
除稅後虧損	(2,465)	(1,882)	(4,347)
其他全面收益	(5,106)	—	(5,106)
外幣換算差額	23,712	—	23,172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6,141	(1,882)	14,25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i)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財務資料概要對賬

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與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

	BBI LLC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仁頤越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資產淨值	193,518	3,469	196,987
本集團分佔百分比	35%	20%	
本集團權益	67,731	694	68,425
賬面值	67,731	694	68,425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BBI LLC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仁頤越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流動資產總值	97,878	5,129	103,007
流動負債總值	(4,061)	222	(3,839)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7,502	—	187,502
非流動負債總值	(103,942)	—	(103,942)
資產淨值	177,377	5,351	182,72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及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b)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ii)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全面收益表概要

	BBI LLC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仁頤越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638	—	10,638
除所得稅前盈利	414	(1,375)	(961)
所得稅開支	—	—	—
除稅後盈利	414	(1,375)	(961)
其他全面收益	—	—	—
全面收益總額	414	(1,375)	(961)

財務資料概要對賬

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與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

	BBI LLC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仁頤越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資產淨值	177,377	5,351	182,728
本集團分佔百分比	35%	20%	
本集團權益	62,082	1,070	63,152
賬面值	62,082	1,070	63,15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永久業權 持有的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傢俬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5,108	86,482	56,441	6,076	14,561	344	169,012
累計折舊	—	(28,459)	(49,510)	(5,216)	(7,922)	—	(91,107)
匯兌差額	(884)	(278)	(2,664)	—	(2,347)	(137)	(6,310)
賬面淨值	4,224	57,745	4,267	860	4,292	207	71,59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224	57,745	4,267	860	4,292	207	71,595
添置	2,617	3,239	4,744	139	2,788	517	14,044
處置	—	—	(344)	(31)	(102)	(273)	(750)
折舊(附註6)	—	(3,319)	(5,614)	(309)	(855)	—	(10,097)
匯兌差額	119	61	209	—	210	11	610
年終賬面淨值	6,960	57,726	3,262	659	6,333	462	75,40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725	89,721	58,232	5,646	16,836	588	178,748
累計折舊	—	(31,778)	(52,515)	(4,987)	(8,366)	—	(97,646)
匯兌差額	(765)	(217)	(2,455)	—	(2,137)	(126)	(5,700)
賬面淨值	6,960	57,726	3,262	659	6,333	462	75,40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960	57,726	3,262	659	6,333	462	75,402
添置	178	238	2,953	299	391	—	4,059
處置	—	(2)	(600)	(55)	(138)	(510)	(1,305)
折舊(附註6)	—	(3,453)	(5,687)	(206)	(1,850)	—	(11,196)
匯兌差額	272	184	528	—	673	49	1,706
年終賬面淨值	7,410	54,693	456	697	5,409	1	68,66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903	75,805	44,907	4,864	17,010	78	150,567
累計折舊	—	(21,076)	(42,535)	(4,167)	(10,139)	—	(77,917)
匯兌差額	(493)	(36)	(1,916)	—	(1,462)	(77)	(3,984)
賬面淨值	7,410	54,693	456	697	5,409	1	68,666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的折舊開支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5,686	5,656
計入銷售貨品成本的製造費	2,179	2,654
分銷及銷售開支	3,331	1,787
	11,196	10,09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日本新潟縣新發田市以及美國華盛頓擁有以永久業權持有的土地及樓宇。

本集團亦於中國北京市及江蘇省擁有樓宇，所在土地的使用權的期限為50年。

14. 租賃預付款項

	土地使用權租賃 預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262
累計攤銷	(2,540)
賬面淨值	11,72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722
攤銷(附註6)	(285)
年終賬面淨值	11,43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262
累計攤銷	(2,825)
賬面淨值	11,43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437
攤銷(附註6)	(286)
年終賬面淨值	11,1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262
累計攤銷	(3,111)
賬面淨值	11,151

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項指本集團持有的位於中國的租約為50年的土地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的剩餘租約期為39至40年。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及店舖租賃預付款項的攤銷開支，分別記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及分銷及銷售開支。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KAPPA商標 人民幣千元	Phenix商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397,569	8,605	65,513	471,687
累計攤銷	(163,280)	(1,003)	(56,179)	(220,462)
匯兌差額	(3,735)	—	22	(3,713)
賬面淨值	230,554	7,602	9,356	247,51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30,554	7,602	9,356	247,512
添置	—	—	3,356	3,356
攤銷費用(附註6)	(7,025)	(215)	(5,472)	(12,712)
匯兌差額	623	—	28	651
年終賬面淨值	224,152	7,387	7,268	238,80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97,569	8,605	68,869	475,043
累計攤銷	(170,305)	(1,218)	(61,651)	(233,174)
匯兌差額	(3,112)	—	50	(3,062)
賬面淨值	224,152	7,387	7,268	238,80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4,152	7,387	7,268	238,807
添置	—	—	1,584	1,584
攤銷費用(附註6)	(7,517)	(215)	(4,967)	(12,699)
匯兌差額	1,422	—	21	1,443
年終賬面淨值	218,057	7,172	3,906	229,13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97,569	8,605	70,453	476,627
累計攤銷	(177,822)	(1,433)	(66,618)	(245,873)
匯兌差額	(1,690)	—	71	(1,619)
賬面淨值	218,057	7,172	3,906	229,13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續)

Kappa商標指在中國內地、澳門及日本永久使用「Kappa」商標的權利。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向第三方購入中國內地及澳門地區的Kappa商標，代價為3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80,994,000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四月通過收購Phenix Co., Ltd. (「Phenix」)取得日本地區的Kappa商標。Kappa及Phenix商標須於估計可使用年期40年以直線法攤銷。

有關商標的攤銷開支已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分銷及銷售開支中記錄，而電腦軟件的攤銷開支已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中記錄。

16. 金融工具(按類別)

	按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記賬 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 人民幣千元	
在資產負債表列載的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7)	4,705,610	—	—	4,705,610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附註22)	—	493,576	—	493,5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附註20及21)	—	—	2,941,118	2,941,118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3)	—	—	2,217,754	2,217,754
	4,705,610	493,576	5,158,872	10,358,05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7)	3,911,487	—	—	3,911,487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 (附註22)	—	477,149	—	477,1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附註20及21)	—	—	4,200,885	4,200,885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3)	—	—	1,209,210	1,209,210
	3,911,487	477,149	5,410,095	9,798,731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按攤銷成本計	按公允價值	總計
	量的其他金融	透過損益記賬	
	負債	之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在資產負債表列載的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附註30)	750,786	—	750,78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7及28)	263,118	—	263,118
衍生工具(附註29)	—	118,206	118,206
	1,013,904	118,206	1,132,1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附註30)	454,552	—	454,5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7及28)	266,462	—	266,462
	721,014	—	721,014

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一月一日	3,911,487	4,580,210
增加	2,003,167	707,531
處置 — 成本	(992,515)	(484,719)
處置 — 重新分類至收益表的公允價值變動	(905,555)	(476,955)
公允價值變動	503,455	(580,223)
被投資公司基金宣派的投資收入	73,348	115,073
已收投資收入	(75,497)	(99,721)
減值虧損	—	(34,117)
匯兌差額	187,720	184,40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5,610	3,911,48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證券市值		
(a)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阿里巴巴」)	1,986,190	2,531,817
非上市權益證券		
(b) 雲鋒人民幣基金二期	324,692	150,000
(c) 西藏睿信通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300,334	—
(d) 杭州元信東朝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275,184	227,983
(e) 中信夾層基金一期	247,667	242,222
(f) 和潤領航嘉實投資優選基石基金	200,000	—
(g) 雲鋒美元基金二期	185,564	160,003
(h) 永隆成長基金	183,896	—
(i) 德邦創新資本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155,490	155,568
(j) 小村產業升級私募投資8號基金	73,286	—
(k) 北京紅杉尚業投資管理中心	70,240	50,356
(l) 雲鋒人民幣基金三期	68,100	—
(m) Elite基金	66,000	—
(n) 深圳池杉常青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64,088	—
(o) 嘉御基金	60,000	30,000
(p) 其他	444,879	363,538
	2,719,420	1,379,6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429,084	2,749,187
人民幣	2,276,526	1,162,300
	4,705,610	3,911,487

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本集團與雲鋒電子商貿基金訂立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涉及100,000,000美元(按過往匯率相當於人民幣638,080,000元)資本承擔總額的有限合夥權益，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支付該承擔。雲鋒電子商貿基金的成立目的為投資中國電子商貿業的領先集團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阿里巴巴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所以首次公開發售(「IPO」)形式上市。雲鋒電子商貿基金向其有限合夥人分派阿里巴巴股份。由於本集團打算長期戰略持有阿里巴巴股份，本集團管理層將該金融資產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b)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雲鋒人民幣基金二期的權益，該基金成立目的為主要在快遞業、運動業、保健業及新興科技業作出投資。
- (c)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西藏睿信通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有限合夥權益，該投資中心是有限合夥企業，成立目的為在中國經營個人房產信託貸款業務。
- (d) 二零一四年九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杭州元信東朝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的有限合夥權益，其主要投資於中國製造業。
- (e)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中信夾層基金一期有限合夥權益，中信夾層基金一期是有限合夥企業，成立目的為對主要在中國開展業務的企業作出權益及債務投資。
- (f) 二零一六年二月，本集團認購和潤領航嘉實投資優選基石基金的份額，其主要投資於金融服務和高科技行業實體。
- (g)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雲鋒美元基金二期的有限合夥權益，該基金對高科技行業、金融服務業及製造業的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作出投資。
- (h) 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與永隆成長基金(「永隆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向中國四川省一家房地產公司提供貸款。根據上述認購協議，本集團並無持有永隆基金的任何投票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要求全數贖回其於永隆基金的投資，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以現金取回有關投資。
- (i)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本集團加入德邦創新資本的資產管理計劃，此計劃投資房地產行業的項目。
- (j)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本集團認購小村產業升級私募投資8號基金的份額，其投資於中國一家從事玻璃製造業務的上市公司。
- (k)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北京紅杉尚業投資管理中心的權益，後者成立目的為在能源行業作出投資。
- (l)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雲鋒人民幣基金三期的有限合夥權益，該基金主要對美國保健業及互聯網行業作出投資。
- (m)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Eli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VII LP的有限合夥權益，該基金主要對美國亞特蘭大房地產市場作出投資。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 (n)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深圳池杉常青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夥權益，該基金對金融服務公司作出投資。
- (o)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及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嘉御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其主要專注於投資中國互聯網行業、電子商貿業、由互聯網及電子商貿推動的消費零售以及由信息技術及互聯網科技推動的B2B服務。
- (p) 其他權益投資主要包括於非上市投資基金的投資，該等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高科技行業、金融服務行業及製造業。

18. 遞延所得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		
— 將於十二個月後轉回	35,794	40,728
— 將於十二個月內轉回	33,543	32,695
	69,337	73,423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 將於十二個月後轉回	(118,696)	(57,166)
— 將於十二個月內轉回	(73)	(875)
	(118,769)	(58,041)

當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課稅機關，則遞延所得稅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年內，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項負債的變動，在並未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結餘之情況下如下：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

	退貨／回扣	存貨減值	貿易及其他	其他	總計
	撥備	撥備	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累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02	18,849	51,531	20,264	90,846
於收益表計入／(扣除)(附註10)	5,324	1,783	(10,803)	(13,726)	(17,42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26	20,632	40,728	6,538	73,424
於收益表計入／(扣除)(附註10)	373	(1,056)	(4,934)	1,530	(4,08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99	19,576	35,794	8,068	69,337

遞延稅項負債：

	中國附屬	金融資產	其他	總計
	公司分派 溢利的 預提所得稅	投資公允 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21,315	(32,119)	(10,804)
於收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0)	(39,103)	—	7,218	(31,885)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15,352)	—	(15,35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03)	5,963	(24,901)	(58,041)
於收益表計入(附註10)	(42,924)	—	(555)	(43,479)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17,249)	—	(17,24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027)	(11,286)	(25,456)	(118,76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稅務虧損人民幣190,90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8,251,000元)確認人民幣36,42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1,951,000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稅務虧損主要來自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累計經營虧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遞延所得稅(續)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於分派盈利予外國投資者時，均須視乎該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的國家而就中國公司分派所賺取的盈利繳納稅率5%或10%的預扣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於未來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度的當年利潤。因此，已確認有關溢利人民幣42,92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9,103,000元)的遞延稅項負債。

19.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363,201	327,768
原材料	2,609	12,538
在建工程	4,205	3,623
低價值消耗品	22	28
減：存貨撥備	(114,937)	(118,148)
	255,100	225,80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650,61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43,288,000元)(附註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過季存貨計提減值虧損作回撥人民幣3,211,000元(二零一五年：就過季存貨計提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0,609,000元)。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255,229	312,107
— 關連方(附註35(b))	96,863	108,330
	352,092	420,437
減：減值撥備	(108,402)	(126,24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43,690	294,18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信貸限額進行，如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超出其信貸限額，本集團會拒絕向該等客戶進行信貸銷售。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交付貨品的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30日內	127,133	171,458
31至120日	98,931	159,043
120日以上	126,028	89,936
	352,092	420,437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以人民幣及日圓計值，於結算日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26,248	183,760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	(5,779)	(57,870)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撇銷	(12,067)	—
匯兌差額	—	3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402	126,24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229,49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1,188,000元)已減值。撥備金額為人民幣108,40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6,248,000元)。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批發商及購物商場有關，他們遇上無法預計的經濟困境。經評核，預計上述應收款項部分可予回收。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30日內	75,496	104,574
31至120日	61,327	76,199
超過120日	92,668	90,415
	229,491	271,18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應收貸款(a)	1,278,773	613,765
商業銀行發行的財務投資產品(b)	1,002,194	3,088,149
應收關連方款項(附註35(b))	21,882	58,651
向供應商墊款	16,581	12,719
應收利息	6,018	2,670
經營租賃按金	3,941	11,438
投資按金	—	80,000
其他(c)	73,368	26,102
	2,402,757	3,893,494
非即期部分：		
應收貸款(d)	208,110	—
經營租賃按金	40,642	25,498
應收關連方款項(附註35(b))	10,015	15,938
其他(c)	60,000	—
減：減值撥備	(7,515)	(15,515)
	311,252	25,921

附註：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時持有的應收貸款主要包括：

- (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本集團向China Yufu Payment Group Co., Ltd.借出3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01,459,000元)，按年利率6.5%計息，年期為12個月。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向一名個別人士借出人民幣200,000,000元，按年利率8%計息，年期為7個月。於本報告日期，該貸款限期已額外延期6個月。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向Yufu Holding Group Co., Ltd.借出人民幣150,000,000元，按年利率11%計息，年期為12個月。
- (iv)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本集團向HomeValue Holding Co., Ltd.借出1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69,370,000元)，按年利率12%計息，年期為12個月。該筆債務年期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延長一年，按年利率10%計息。
- (v)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集團向Shanghai Yuhong Co., Ltd.借出人民幣280,000,000元，年期為12個月，該筆債務不計息。
- (vi)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本集團向Xia Du先生借出人民幣45,000,000元，按年利率8.5%計息，年期為24個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結餘分類為應收貸款的即期部份。
- (v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本集團向Yintai Co., Ltd.借出人民幣300,000,000元，按年利率10%計息，年期為12個月。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b) 中國商業銀行發行的財務投資產品為未上市產品，其預期年度回報率為1.5%至5.5%，以人民幣計值，均於一年內到期。
- (c)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與嘉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嘉實」)訂立撤資協議，贖回本集團全數於嘉實的股權投資人民幣100,000,000元。根據嘉實股東協議，嘉實須自於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其減資辦理嘉實變更註冊完成日期(「嘉實註冊變更日期」)起一個月內支付人民幣40,000,000元(股權投資的40%)。嘉實註冊變更日期後，本集團將就餘下人民幣60,000,000元(股權投資的60%)預期於12個月後收回，並有權獲取年利率10%的利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00,000元入賬為「其他應收款項 — 即期部分」，而人民幣60,000,000元則入賬為「其他應收款項 — 長期部分」。

- (d) 本集團持有的非流動應收貸款包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向Kupono Partners LLC借出3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08,110,000元)，按年利率7%計息，年期為4年。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日圓計值。彼等於結算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撥備的金額為人民幣7,51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515,000元)。

22.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部份(a)	72,138	219,252
即期部份(b)	421,438	257,897

附註：

- (a)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金融資產的非即期部分包括一家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優先股。
- (b)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主要包括對於美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納斯達克」)、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及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股份以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投資。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 受限制銀行存款(a)	397,492	67,648
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內之定期存款(b)	106,798	231,6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3,464	909,865
	2,217,754	1,209,210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包括存放於銀行賬戶中的存款，分別用作向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發出信用證及作為本公司銀行貸款的抵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平均年利率為1.10% (2015年：2.08%)。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內之定期存款的年利率介乎0.05%至2.18%。存款按當時市場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 (c)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13,183	369,015
美元	1,212,191	595,726
港元	214,831	193,448
日圓	63,494	49,920
其他	14,055	1,101
	2,217,754	1,209,210

人民幣目前不可在國際市場上自由兌換。人民幣兌換外幣及人民幣匯出中國乃受限於中國當局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按面值計		已發行普通股		總計
	已發行普通股的數目 0.01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的面值 千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的等額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536,401,000	55,365	53,589	1,714,319	1,767,908
已付股息(附註32)	—	—	—	(776,388)	(776,388)
貨幣換算差額	—	—	—	2,774	2,77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36,401,000	55,365	53,589	940,705	994,29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536,401,000	55,365	53,589	940,705	994,294
已付股息(附註32)	—	—	—	(278,555)	(278,555)
貨幣換算差額	—	—	—	(3,132)	(3,13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36,401,000	55,365	53,589	659,018	712,607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

25. 儲備

	資本儲備 (附註a)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就限制性 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股份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84,660	6,998	24,149	(629,163)	2,820,404	(71,418)	6,136,530	8,572,160
年度盈利	—	—	—	—	—	—	802,901	802,901
出售事項 — 公允價值重新分類至 收益表(附註17)	—	—	—	—	(476,955)	—	—	(476,9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遞延稅項負債後)	—	—	—	—	(564,871)	—	—	(564,871)
外幣換算儲備(附註(b))	—	—	—	198,672	—	—	—	198,672
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的 相關股息(附註26(b))	3,329	—	—	—	—	—	—	3,329
提撥法定儲備(附註(c))	—	—	5,937	—	—	—	(5,937)	—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 已歸屬股份	(3,288)	1,576	—	—	—	3,288	—	1,57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701	8,574	30,086	(430,491)	1,778,578	(68,130)	6,933,494	8,536,81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儲備(續)

	資本儲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就限制性 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股份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84,701	8,574	30,086	(430,491)	1,778,578	(68,130)	6,933,494	8,536,812
年度盈利	—	—	—	—	—	—	870,306	870,306
出售事項 — 公允價值重新分類至 收益表(附註17)	—	—	—	—	(905,555)	—	—	(905,5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遞延稅項負債後)	—	—	—	—	486,206	—	—	486,206
外幣換算儲備(附註(b))	—	—	—	243,664	—	—	(2,590)	241,074
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的 相關股息(附註26(b))	2,398	—	—	—	—	—	(286,786)	(284,388)
提撥法定儲備(附註(c))	—	—	15,376	—	—	—	(15,376)	—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 已歸屬股份	(1,179)	447	—	—	—	1,179	—	44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5,920	9,021	45,462	(185,180)	1,453,949	(66,951)	7,499,048	8,944,902

附註：

- (a) 資本儲備主要指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公允價值與二零零七年集團重組時經共同控制合併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資產賬面淨值的賬面價值之差額。
- (b) 外幣換算儲備指換算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差額，該等公司的功能貨幣有別於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人民幣。
- (c) 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從其年度盈利中，經抵銷根據中國會計規例釐定的過往年度結轉累計虧損後以及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盈利前，提撥法定儲備。提撥至該等法定儲備的百分比根據中國有關規例釐定，而倘累計資金達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則可選擇是否作進一步提撥。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目的為獎勵本集團僱員及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購股權計劃將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續)

(b)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23(c))。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鼓勵及挽留於本集團工作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在內的特定參與者，並為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實現業績目標。根據該計劃，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信託」)於香港成立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從公開市場上購入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並無進一步購入股份。購買股份的總額為人民幣87,138,000元，由本公司向信託注資以提供資金。由於信託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由本集團監管，而本集團受益於信託的活動，信託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納入為特殊目的實體。

限制性股份向特定參與者授出時，會根據授出日按本公司股份市值計算其公允價值，以僱員開支計入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從上述二零一零年於公開市場購入30,000,000股股份向一位高級管理人員授出405,929股股份(二零一五年：1,132,000股)，股份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4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76,000元)。

27.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六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貨品收據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30日內	141,189	84,046
31至120日	13,063	66,119
120日以上	9,267	7,801
	163,519	157,966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以人民幣及日圓計值。貿易應付款項於結算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客戶款項	50,304	34,818
應付薪金及福利	37,491	32,766
應付其他稅項及徵費	33,581	20,62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9,599	108,496
	220,975	196,70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於結算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9. 衍生工具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	118,206	—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與一家投資銀行訂立若干投資協議，其中本集團須按固定價格買賣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及紐交所上市的若干特選股份。該等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年底指定為衍生工具且按公允價值列值。

30. 借款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已抵押(a)	459,368	454,552
企業貸款(b)		
— 無抵押及免息	291,418	—
	750,786	454,55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借款(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本集團向Morgan Stanley Bank, N.A.借貸7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54,553,000元)，年利率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9%計算，年期為12個月。借款由本集團擁有的2,000,000股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擔保。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借款經延長並分為兩項獨立借款。其一為3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32,092,000元)的借款，年利率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9%計算，年期為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計的六個月。其二為3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32,092,000元)的借款，年利率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9%計算，年期為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計的十二個月。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悉數償還兩筆已延長的借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本集團向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借貸43,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98,291,000元)，年利率按一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1.2%計算，年期為十二個月。借款由本集團存放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人民幣320,000,000元銀行存款擔保(附註2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向永隆銀行有限公司借貸18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1,077,000元)，年利率按六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1.7%計算，年期為42個月。借款由本集團於永隆成長基金的股權投資擔保(附註17(f))。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提出提前撤回投資的要求，而本集團須於投資撤回日期之同時償還借貸。本集團預計該借貸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 (b)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向Forchn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屬第三方)借貸42,00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91,418,000元)，年期為12月。借貸屬免息。

31. 撥備

撥備為於日本分部的銷售退貨撥備及銷售折扣。

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4,858	20,598
使用	(38,181)	(38,942)
撥備	33,823	43,2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00	24,85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59分(二零一五年：1.57分)	143,393	86,921
已付中期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2.59分(二零一五年：2.10分)	143,393	116,265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13分(二零一五年：2.78分)	117,699	153,949
擬派末期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2.13分(二零一五年：2.25分)	117,699	124,606
	522,184	481,741

二零一六年之已付股息總額為人民幣565,341,000元或每股人民幣10.21分(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76,388,000元或每股人民幣14.02分)，包括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和末期特別股息人民幣278,555,000元及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和中期特別股息人民幣286,786,000元，其中已向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支付股息人民幣2,39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329,000元)。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從本公司保留盈利賬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人民幣2.13分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人民幣2.13分，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7,699,000元及人民幣117,699,000元。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將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本公司股東批准。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之已付股息合計金額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披露。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除所得稅前盈利	1,047,825	1,020,981
就下列項目作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11,196	10,097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07	383
— 攤銷租賃預付款項(附註14)	286	285
— 攤銷無形資產(附註15)	12,699	12,497
— 存貨減值虧損(回撥)／撥備(附註6)	(3,211)	10,609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附註6)	(13,779)	(42,355)
—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盈利／虧損(附註12)	(4,250)	2,876
— 抵銷未變現盈利(附註12)	18,080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122)	(10,992)
— 金融資產投資收入(附註7)	(115,253)	(418,964)
— 滙兌收益淨額(附註9)	(38,641)	(13,082)
—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收益(附註7)	(967,588)	(476,955)
—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附註7)	295,369	106,355
	232,918	201,735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增加	(26,080)	(29,926)
—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37,503	58,131
— 貿易應付款項、撥備、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50,618	144,309
— 受限制性銀行結餘增加	—	(14,55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94,959	359,695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3)	1,305	75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07)	(38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998	36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用若干物業作零售店鋪、辦公室物業及設備。租約的年期各有不同，並訂有續約權利。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支付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8,227	28,707
一年後但五年內	30,957	31,102
五年以上	2,347	54
	71,531	59,863

(b) 投資承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已訂約但未作出準備		
— 投資洪泰基金	70,000	70,000
— 投資雲鋒美元基金二期	60,156	78,600
— 投資雲鋒人民幣基金三期	34,000	—
— 投資中國動力基金	24,161	26,824
— 投資七海創投基金	20,811	25,974
— 投資CDB Boyu Equity Investment Partnership	1,172	—
— 投資Beijing Sequoia Yard Equity Investment Center	12,500	—
— 投資嘉御基金	—	30,000
— 投資橋美基金	—	6,494
	222,800	237,892

(c) 其他承擔

本集團向若干體育隊伍提供贊助，主要為現金付款。於結算日，該等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879	7,749
一年後但五年內	16,419	6,157
	30,298	13,90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連方交易

倘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在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時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被視為關連方。倘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被視為關連方。

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陳義紅先生。因此，陳義紅先生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及陳義紅先生或陳義紅先生家族成員所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亦均同屬本公司之關連方。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除財務報表他處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及結餘如下：

(a) 與關連方的交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 邁盛悦合北京(附註12(i))	177,423	448,139
— 邁盛悦合南京	36,223	—
— 邁盛悦合天津	26,239	—
— 邁盛悦合山西	42,994	—
— 邁盛悦合瀋陽	42,088	—
— 邁盛悦合浙江	5,799	—
	330,766	448,139
購買貨品：		
— 上海菲尼克斯製衣有限公司	21,076	22,68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上海菲尼克斯製衣有限公司	758	309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 邁盛悅合北京	27,235	108,330
— 邁盛悅合南京	34,901	—
— 邁盛悅合浙江	5,155	—
— 邁盛悅合山西	7,352	—
— 邁盛悅合瀋陽	9,029	—
— 邁盛悅合天津	13,191	—
	96,863	108,330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		
即期部分		
— 邁盛悅合北京	21,882	58,651
非即期部分		
— 邁盛悅合山西	4,897	10,397
— 邁盛悅合浙江	5,118	5,541
	31,897	74,589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集團持有邁盛悅合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邁盛悅合集團」)22.05%股權，該公司擁有多間在中國多個省份從事分銷及零售運動相關產品的公司。陳義紅先生的兄弟為邁盛悅合集團董事，被視為對邁盛悅合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故此，邁盛悅合集團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方。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重組完成後，該六家邁盛悅合公司(定義見附註12(b))成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ii) 根據互訂協議與關連公司進行交易。
- (iii) 與關連方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免息。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7,131	13,519
養老金 — 界定供款計劃	175	265
	7,306	13,78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0,239,458	10,237,882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	347,173	69,25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非即期部分	1,927,736	1,876,150
	12,514,367	12,183,284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33,116	45,4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47	4,34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5,715	163,171
現金及銀行結餘	61,153	19,726
	134,531	232,711
資產總額	12,648,898	12,415,99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3,589	53,589
股份溢價賬	659,018	940,705
儲備(附註(a))	10,606,165	10,816,335
權益總額	11,318,772	11,810,62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	—
流動負債		
借款	459,368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68,356	603,69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02	1,674
負債總額	1,330,126	605,366
權益及負債總額	12,648,898	12,415,99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核，並代其簽署。

附註(a)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以股份為基礎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的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052,372	1,342	(683,551)	(1,983,814)	7,386,349
年度盈利	—	—	—	2,757	2,757
外幣兌換儲備	—	—	94,789	—	94,789
於附屬公司權益減值撥回 (附註4(f))	—	—	—	3,332,440	3,332,4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52,372	1,342	(588,762)	1,351,383	10,816,33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052,372	1,342	(588,762)	1,351,383	10,816,335
年度虧損	—	—	—	(11,519)	(11,519)
外幣兌換儲備	—	—	85,891	—	85,891
已付股息	—	—	—	(289,375)	(289,3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4,833	—	—	—	4,83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57,205	1,342	(502,871)	1,050,489	10,606,16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薪酬

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向作為董事的人士已付或其應收的薪酬(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估計金額 價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陳義紅先生(i)	194	1,767	236	58	47	2,302
陳晨女士(ii)	194	1,465	196	58	47	1,960
項兵先生	220	—	—	—	—	220
徐玉棟先生	128	—	—	—	—	128
高煜先生	220	—	—	—	—	220
陳國鋼先生	92	—	—	—	—	92
	1,048	3,232	432	116	94	4,922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估計金額 價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陳義紅先生(i)	143	1,765	236	53	44	2,241
陳晨女士(ii)	143	1,454	196	53	44	1,890
徐玉棟先生	163	—	—	—	—	163
高煜先生	163	—	—	—	—	163
項兵先生	163	—	—	—	—	163
	775	3,219	432	106	88	4,620

附註：

- (i) 陳義紅先生亦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
- (ii) 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起，秦大中先生已辭任首席營運官、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同日，陳晨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 (iii) 本公司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內並無就任何董事為本公司事務管理或其附屬公司業務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任何退休福利，而任何董事亦無任何應收退休福利(二零一五年：無)。

(c) 董事離職福利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董事提前終止委聘向董事支付任何補償(二零一五年：無)。

(d) 為使董事效力本集團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本集團並無就使任何人士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而向該等人士前僱主支付任何款項(二零一五年：無)。

(e) 年內並無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連實體作出的貸款及類似貸款，以及惠及該等董事的其他交易(二零一五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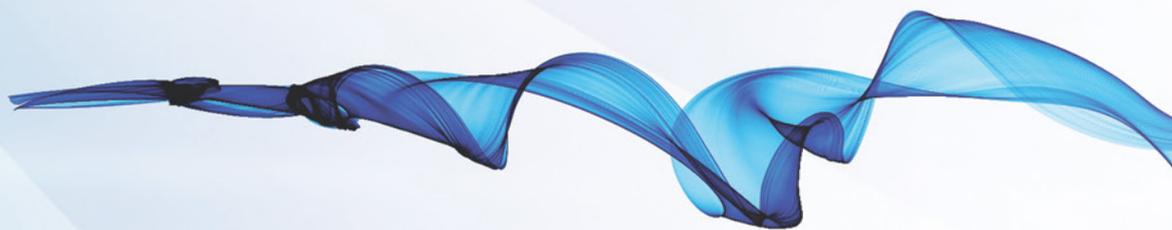
於年終或在本年度任何期間，本公司並無就本集團的業務簽訂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五年：無)。

38. 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從本公司保留盈利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人民幣2.13分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人民幣2.13分，分別合計為人民幣117,699,000元及人民幣117,699,000元。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將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本公司股東批准。

3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使其與現年之呈列及分類一致。



China Dongxiang (Group) Co., Ltd.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www.dxsport.com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

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及中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分別為人民幣2.59分及人民幣2.59分，派付金額合共為人民幣286,786,000元。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分別為人民幣2.13分及人民幣2.13分(合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26分)。

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所報的港元兌人民幣官方匯率1.00港元=人民幣0.88941元，以港元派付。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股息。

就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享有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之權利。如欲獲派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於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發送給股東。

為確認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本公司概不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刊登業績公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xsport.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義紅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義紅先生及陳晨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鋼博士、高煜先生及項兵博士。